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

日 期	星 期	會 次	議 程	時 間	
				上 午	下 午
民國 112 年				09:00—12:00	02:00—05:00
5 月 11 日	四	1	報到、預備會議		
5 月 12 日	五	2	開幕典禮、鎮長施政報告		
5 月 13 日	六		例假日		
5 月 14 日	日		例假日		
5 月 15 日	一	3	上次會期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5 月 16 日	二	4	各課室工作報告暨質詢		
5 月 17 日	三	5	各課室工作報告暨質詢		
5 月 18 日	四	6	各課室工作報告暨質詢、總質詢		
5 月 19 日	五	7	綜合審查、討論提案		
5 月 20 日	六		例假日		
5 月 21 日	日		例假日		
5 月 22 日	一	8	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會		
議 事 大 要	一、審議本鎮 111 年度總決算。 二、審議鎮公所及代表提案。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程序表

- 1、全體肅立
- 2、主席就位
- 3、唱國歌
- 4、向國旗暨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
- 5、主席致開會詞
- 6、報告會議事項
- 7、鎮長施政報告
- 8、上會期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 9、各課室工作報告（質詢）
- 10、綜合質詢
- 11、綜合審查、討論提案
- 12、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會。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次定期會

第1次會議紀錄

報到、預備會議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2年5月11日

開會地點：議事堂

出席人員：周保方主席 高秀麗副主席 蔡佳君代表 林進忠代表 埕春美代表
施承佑代表 柯振奇代表 李宗盛代表 曾薇娟代表 蔡志嘉代表
黃美鳳代表 陳淑芬代表 陳炳賢代表 葉恩瑞代表 蔡長順代表

列席人員：

(一) 本會列席人員：秘書許自龍 組員阮青梅 組員鄧岳文

(二) 鎮公所列席人員：鎮長林庚壬 主任秘書葉秉模 機要秘書辛汎峰

專員許芳瑜代 民政課長劉博文 財政課長陳美玲 建設課長林豐翔

社會課長林維屏 農業課長謝智慧 行政課長謝孟峯 主計主任黃朝南代

人事主任王貞之 政風室主任葉誼碩 清潔隊隊長葉木樹

幼兒園園長謝杏芬代 圖書館管理員楊淑惠 市場管理員黃建鵬

主 席：周保方 紀 錄：阮青梅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次定期會

第2次會議紀錄

開幕典禮、鎮長施政報告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2年5月12日

開會地點：議事堂

出席人員：周保方主席 高秀麗副主席 蔡佳君代表 林進忠代表 埕春美代表
施承佑代表 柯振奇代表 李宗盛代表 曾薇娟代表 蔡志嘉代表
黃美鳳代表 陳淑芬代表 陳炳賢代表 葉恩瑞代表 蔡長順代表

列席人員：

(一) 本會列席人員：秘書許自龍 組員阮青梅 組員鄧岳文

(二) 鎮公所列席人員：鎮長林庚壬 主任秘書葉秉模 機要秘書辛汎峰

專員許芳瑜代 民政課長劉博文 財政課長陳美玲 建設課長林豐翔

社會課長林維屏 農業課長謝智慧 行政課長謝孟峯 主計主任黃朝南代

人事主任王貞之 政風室主任葉誼碩 清潔隊隊長葉木樹

幼兒園園長謝杏芬代 圖書館管理員楊淑惠 市場管理員黃建鵬

主 席：周保方 紀 錄：阮青梅

1-4、行禮如儀

5、主席致開會詞

周保方主席：今天本會第22屆第1次定期會，這次審查是要審議111年度總決算案，請各位代表好好審議，發揮代表會的功能，謝謝。請秘書報告議事日程。

6、報告會議事項：

(一) 報告出列席人員及人數：

許自龍秘書：現在報告本會代表出席人員，本會代表15位，現在出席簽到11位，

已達法定開會人數。本會列席人員3位。公所列席人員鎮長等17位
主管。

(二) 報告議事日程：

許自龍秘書：詳如議事日程表

7、鎮長施政報告

周主席、高副主席及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開議，庚壬率領公所行政團隊列席，進行施政報告，深感榮幸！這段期間感謝各位代表女士、先生鼎力支持與鞭策鼓勵，使得鎮政工作得以順利推展，在此表示最誠摯的感謝，並祝賀會議圓滿、成功！

庚壬上任以來深感責任重大，帶領著本所團隊，在貴會的指導下，持續推動各項建設方案及社會福利措施，爭取資源挹注，拓展本鎮公共建設，開啟和美新視野。

茲將主要的鎮政工作推展情形簡要說明如下：

一、民政方面：

- (一) 辦理民政業務會議，加強里內基層組織協調連繫。
- (二) 提供本鎮各級學校充實校園設備，提高國民教育品質。
- (三) 辦理三七五租約變更，終止登記、租約書補發及租佃紛爭調解等。
- (四) 受理民眾調解案件之申請，推展法律扶助工作，為民眾解答法律問題。
- (五) 加強管理與建置本鎮殯葬設施。
- (六) 兵役徵集與權益輔助。

二、社政方面：

- (一) 辦理各項球類比賽，提倡全民運動，預訂 6 月 3 日（星期六）於和仁國小舉辦全鎮暨社區聯合運動大會。
- (二) 舉辦各項慶典活動，提高鎮民國家民族觀念及親子關係，如模範父（母）親節表揚等活動。
- (三) 辦理社會福利及社區發展工作。

三、環境衛生方面：

- (一) 協助各里清掃街道，並透過里長帶領里民共同參與清掃，提升優質的居住環境。
- (二) 清理街道下水溝，避免水溝阻塞惡臭及孳生病媒蚊；另為防止登革熱疫情，擬於 112 年 7 月及 8 月間進行全鎮病媒蚊防治消毒。
- (三) 清運民眾請託大型家具、樹枝、婚喪喜宴等垃圾。
- (四) 受理民眾舉發及主動取締民眾亂丟垃圾，並進行裁罰，以維護環境整潔。

四、農業方面：

- (一) 賡續辦理受重金屬污染之農地監測及採樣業務。
- (二) 受理農民休耕、轉作申請及各項農事證明等申請。
- (三) 輔導及補助農民購買各種農藥適時防治各種病蟲害，確保農作物產量，增加農民收益。
- (四) 辦理家畜禽疾病防治工作，實施現場衛生管理輔導與查核工作。
- (五) 農業天然災害發生時依程序彙整陳報上級，如宣布符合補助，即受理農民申請災害救助。
- (六) 辦理本鎮路樹管理維護開口契約，修剪屬本鎮維管之道路路樹，以確保行車安全。

五、圖書及藝文活動：

- (一) 辦理藝文櫥窗展覽活動，以提升社區居民藝文風氣。
- (二) 結合活動推廣辦證服務，促進民眾閱讀學習風氣。
- (三) 透過《與鎮民有約》服務，直接傾聽民意，建立與鎮民主動溝通機制。
- (四) 辦理寒假研習營，強化圖書館利用教育。
- (五) 定期辦理中英文繪本分享活動、親子系列課程，促進向下扎根教育。

六、建設課相關重大工程建設：(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

- (一) 道路工程 (含管線修復)：31 件，合計新台幣 64,550,545 元整。
- (二) 水利工程：11 件，合計新台幣 5,925,445 元整。
- (三) 其他工程：8 件，合計新台幣 36,594,805 元整。

本所團隊將秉持積極敬業的態度，及用心服務的熱忱，持續打造各項鎮政建設，推動各項福利措施，行銷在地產業文化，讓和美更繁榮、更進步。

庚壬在此期盼貴會繼續對本所團隊鼓勵與督促，共同建構優質的和美生活圈，希望使和美更進步繁榮。

最後 敬祝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代表先進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周保方主席：各位同仁對鎮長的報告有什麼意見？請林進忠代表發言。

林進忠代表：請問鎮長，目前公所最重要工程第3納骨塔，預算是1億，請問招標的數字為何？納骨塔的進度為何？第2期裝潢何時開始？何時完成啟用？

周保方主席：請鎮長報告。

林庚壬鎮長：感謝林代表關心殯葬業務，第3靈安堂目前1樓及地下室規劃經費是1億元，尚未標出去。目前正上網徵求各廠商提供何種樣品，預定如果OK，有可能下個月招標，工期預定2至3個月，希望在重陽節可以讓民眾進塔使用。目前納骨塔還有150幾個櫃位，在基督教區比較多。因為需求很多，早上有交待民政課剩下100多位先開放。希望各位代表，未來對於第3納骨塔的訂價能夠支持，因為時空背景已經不同，如果我們參考別人的，我們的便宜很多，只有出租1000元，以前沒有冷氣，現在禮儀廳有6台冷氣，如果全部開啟，出租費用不夠抵，我們最大的收入是這裏，如果這裏賠錢，其他的建設就不能多出來。以上對林代表的報告。

請蔡長順代表：關於納骨塔不只第3個，第4個也要趕快規劃了，禁葬已經十幾個了，馬上就滿了，雖然和美鎮死亡人數一年600個，要用可以用30年，但是檢骨起來的，排隊一大堆，第4個要趕快規劃，包括禮儀廳是不是也要再增加，前面的不要再葬了，整個要規劃起來，這個是給建議意見。鎮長的政見是引進大型醫院，這個公墓由和線路

通到西美路，這片是不是下去規劃，做區段徵收或者其他方式，請研商看看。

周保方主席：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請柯振奇代表。

柯振奇代表：今天是林鎮長上任第一次施政報告，本席也期待是否有所不同，但是看鎮長施政報告，只看到 1 個比較新的理念，就是開啟和美新視野，但是鎮長會當選也是鎮民對鎮長有很多的期待與認同，對我們鎮民能夠做更多的工作，但是看到各課室的工作，都是比較延續以前的工作，相信在座的代表和鎮民也是希望新的鎮長會有一些新的做為，請鎮長說明這一任要做的和以前的鎮長有何不同。

周保方主席：請鎮長回答。

林庚壬鎮長：感謝蔡代表和柯代表對和美政情的關心。在此先回答蔡代表，剛所講的意見，這一本是前一年的決算，也是要延續前任的工作，有些規劃也是去年的，但是阿壬也是要背起來，和美公所只有鎮長換，其他各課室都在這兒也都沒有換，所以都要為這一本負責，在這先跟代表報告一下。

蔡代表說龍華慈惠堂後面的公墓事情，最近衛生局長有來洽談，衛福大樓現在規劃要在老人會旁 500 坪這裏，有送文過來，這個也是要經過代表會同意。至於另外一塊前任鎮長非常用心，在那邊要做太陽能電板發電，但是我有擋下來，因為做下去 1、20 年我們就不能使用了，至於未來如何規劃，如果能做醫生館最好，在我就任後，在市內 500 坪那裡，我有打電話給秀傳黃明和總裁，他也有派人來看過，表示土地太小，開辦醫院也需要大概幾十億的資金，因為他也有和道周醫院配合，我們 10 萬人口數在醫療設施長期不足，我們只有道周醫院這個區域醫院，所以希望和代表們，我們共同來努力和打拼，甚至第 5 公墓那裏也可以，如果有來申請都很好啊，代表提到土葬部分，因為現在土葬比較少，那一些空位還有，所以可以不設限制。

蔡長順代表：鎮長是先規劃從後面開始葬，這兩天我去看，前面還有人才葬下去，這樣要 9 年才能移，所以先設限，鼓勵從後面開始，前面要先留下來，一定要先留下來，不然以後要去那裡土葬，和美如果全部禁葬，就都不能土葬了，那一區一定要先留下來，看是要留一半下來，那

是長年計畫。另外，我們提供土地，引進大醫院進來，這個不是我們要開醫院的，不用幾十億，我們只是提供土地，還可以賣，還可以有收入。

林庚壬鎮長：跟代表報告，第 1 納骨塔那區是和美示範公墓，那區不是禁葬，目測裏面使用率不到 40%，那區是示範公墓，不能說哪一排不能使用，在此向代表報告。

至於引進大醫院，我剛有講過，樂觀其成，也希望有人進來，希望我們共同努力，不是我一個人就可以，生意人要來開大醫院他要評估會賺錢才會來，我有誠意邀請大醫院來評估，我們也可以邀請基督教、省立醫院，這個共同來打併，以上報告。

柯代表所提到這本沒有新構想，因為這本是決算，和美新視野是阿壬的口號，有些工作沒寫入，moOVO 電輔單車就是新創舉，也跟代表報告，現在 moOVO 使用率不好，希望代表我們共同來響應，因為使用率不好，如果被收回，就非常可惜，這個才五個點，在記者會上阿壬就求縣府在大榮國小大嘉國小再設點，串連一個生活圈。另外，市場、公園改建，這都是新的創舉。未來 4 年要做的無法都寫在這本內，下半年就可以看到一些成果出來一些報告出來，以上。

周保方主席：請蔡長順代表發言。

蔡長順代表：鎮長剛說的第 4 公墓要做太陽能板，和美是黃金地段，做什麼太陽能板，那是天邊海角沒發展的地方才在做，要做也是要送到代表會，也是不會過啦。

林庚壬鎮長：報告代表，我是和你同樣心情，太陽能板我已經擋下來，和美菜市場要重建也是卡到拉皮，所以如果要重建會延遲一二年，所以會比較慢，以上報告。

蔡長順代表：所以望你林鎮長就任，我看你有在創新規劃，希望和美會更好，謝謝。

周保方主席：請林進忠代表發言。

林進忠代表：殯儀館後面墓地很多，在民國 80 幾年時計劃重劃，但是沒有繼續推動，那塊做農地重劃，將所有路蓋起來，縣府和公所在那裏墓地也有地，將公墓集中，未來要建設土地就夠。禁葬的公墓好幾十塊，好好規劃，未來比較好建設。

林庚壬鎮長：報告代表，我的想法和你一樣，墓地有好幾筆，中間有水利溝，無法蓋成一片，所以在第 2 納骨塔及前面，因為有建蔽率容積率問題，如果能整併是最好，在這裏我也稱讚代表有眼光，和美鎮剩下 2 區農地沒重劃，有一區就是彰美路以北、美寮路以南、柑竹路以西跟墓地以東，這區不只 3、5 甲，大概 4、50 甲，那裏如果重劃，從新黑貓中間開通到墓地，要到墓地非常方便簡單，但是申請整個都市計劃重劃費時費力，不一定在我任內可以規劃好，但是這工作我一定會做。另一區在湖內里比較小。

蔡長順代表：重劃 2 甲以上送到內政部，沒有 20 年不會下來，員林市都市計劃 20 年才下來。2 甲在縣府就可准，所以小型的 2 甲送縣府比較快。

林庚壬鎮長：報告代表，公部門沒有那麼大塊，私部門私辦重劃 5 甲就可以，跟代表報告新黑貓對面那塊，他們現在就有自辦重劃。

周保方主席：請柯振奇代表發言。

柯振奇代表：鎮長剛報告說施政報告是報告之前的，第一次的施政報告應該是未來要做的才是，剛剛的建議各課室業務是做得不錯，鎮長也勤走基層，也有收集鎮民對鎮情的期待，我希望鎮長與各課室在現有服務的項目中有更等符合鎮民的需求，並且可以在第一線幫助他們解決問題，期待新的鎮長及服務團隊能夠提昇服務與創新事項，鎮長如有更多的想法，可以和代表說明，以上建議。

林庚壬鎮長：謝謝柯代表的指教，跟各位代表報告，這本是決算，下年度才是預算，各課室都還在這裏為這本背書，我就任後一直要求公部門為民服務，為民服務就是做功德，所以百姓到公所辦理事務，簡便一次就能解決，公部門對待民眾，就像對待頭家來奉待，這是阿壬長期要求的，現在也有改善，也有口碑，在此跟代表報告。

周保方主席：請蔡佳君代表發言。

蔡佳君代表：德美公園是否已經完成驗收，鎮民反應新的設備就損壞，這部分也感謝課長，佳君反應後有積極處理，改天工程是否可更加注意。德美公園感覺管理比較不好，在林鎮長就任後，看如何推廣德美公園，讓小朋友來遊玩。另外內 4 里，之前里長理事長開會反應，何時有活動中心可使用。

林庚壬鎮長：德美公園有先會勘，中央來檢測，遊戲器材含鉛不合格，有要求要

改善，我有督促要如期完工，不能封那麼久。第二點有關活動中心，老人會館現在 1、2 樓租給老五老做長照，3、4 樓可以給內 4 里使用。旁邊 500 坪，衛服部要來蓋長照大樓，1 樓是衛生所，2、3、4 樓做長照。現在和西、和南、和北沒有社區，只有和東有社區，我們可以開放和東社區先使用，其他未成立社區，我們只能輔導。

周保方主席：和西里在聯興宮已有成立社區。現在重大建設，要靠鎮長來完成，菜市場要重修要招商，因為和美沒有景點，只有道東書院，和美街長宿舍。要招商才能連結，要有景點才能串連起來。

林庚任鎮長：和美菜市場有規劃，向中央爭取經費，因為耐震補強已經向中央要 500 萬，要 115 年才能動，現在先規劃，昨天有請市場自治會開會，看是不是拆掉，但是店舖有一半反對，還是要繼續再溝通。

周保方主席：今天因為時間的關係，會議到此結束，明天再繼續。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次定期會

第3次會議紀錄

上次會期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各課室工作報告/質詢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2年5月15日

開會地點：議事堂

出席人員：周保方主席 高秀麗副主席 蔡佳君代表 林進忠代表 埕春美代表
施承佑代表 柯振奇代表 李宗盛代表 曾薇娟代表 蔡志嘉代表
黃美鳳代表 陳淑芬代表 陳炳賢代表 葉恩瑞代表 蔡長順代表

列席人員：

(一) 本會列席人員：秘書許自龍 組員阮青梅 組員鄧岳文

(二) 鎮公所列席人員：鎮長林庚壬 主任秘書葉秉模 機要秘書辛汎峰

專員許芳瑜代 民政課長劉博文 財政課長陳美玲 建設課長林豐翔

社會課長林維屏 農業課長謝智慧 行政課長謝孟峯 主計主任黃朝南代

人事主任王貞之 政風室主任葉誼碩 清潔隊隊長葉木樹

幼兒園園長謝杏芬代 圖書館管理員楊淑惠 市場管理員黃建鵬

主 席：周保方 紀 錄：阮青梅

8、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高秀麗副主席：請專員報告。

許芳瑜專員：上次決議各案執行情形報告。

議決案 編號	類別	案由	大會議決	執行情形	備考
第 21 屆第 20 次臨時會					
鎮長 〈1〉	財政、主 計	請審議本鎮 112 年度歲入歲出總預算案。	照審查意見 通過	照案執行。	
鎮長 〈2〉	民政課	請審議本鎮 112 年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照審查意見 通過	111 年 12 月 8 日已函送縣政府（和鎮主字第 1110026962 號函）備查。	
鎮長 〈3〉	建設課	為本所 111 年度財政收支考核經評定為第 2 名獲建設獎勵金新台幣 80 萬元乙案，惠請貴會同意墊付。	照審查意見 通過	納入 113 年度預算編列歸墊轉正。	
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					
代表會 〈1〉	蔡代表志 嘉	請整修東谷路路面，以保護用路人及交通行車安全。	照審查意見 通過	本案概估工程經費約 3120 萬元，向縣府提報計畫申請補助。	

議決案 編號	類別	案由	大會議決	執行情形	備考
代表會 〈2〉	林代表 進忠	和美鎮立幼兒園的學費繳款單應與時俱進，建議改由四大超商繳費或掃描 QR Code 的方式繳費。	照審查意見 通過	本案已與農會簽訂（超商）代收委託契約，相關繳款書作業目前積極辦理中。	
鎮長 〈1〉	建設課	惠請 貴會同意墊付本所辦理「112 年度和美鎮路平專案」經費參拾萬元整。	照審查意見 通過	納入 113 年度預算編列歸墊轉正。	
鎮長 〈2〉	社會課	惠請 貴會同意辦理「112 年度社區工作幹部參訪活動」一案，縣府補助經費計 10 萬元整，惠請貴會同意墊付 2 萬元，請審議。	照審查意見 通過	已提請墊付，並納入 113 年度預算編列歸墊轉正。	
鎮長 〈3〉	圖書館	惠請 貴會同意墊付辦理「112 年補助公共圖書館多元閱讀推廣計畫」乙案，業經核定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1 萬 9,520 元整，請審議。	照審查意見 通過	納入 113 年度預算編列歸墊轉正。	

議決案 編號	類別	案由	大會議決	執行情形	備考
鎮長 〈4〉	農業課	為辦理「2023 花樣和美-TOO 浪漫·花田喜事迎新春活動」一案，彰化縣政府同意補助本所新台幣 35 萬元正，惠請貴會同意先行辦理墊付，請審議。	照審查意見 通過	業經貴會通過在案，並納入 113 年度預算編列歸墊轉正。	
鎮長 〈5〉	清潔隊	為「112 年換購低碳垃圾車補助計畫」核定本鎮補助購置 6 立方米垃圾車 1 輛，地方配合款 (50%) 計新台幣：1,225,000 元整，請貴會同意墊付。	照審查意見 通過	已提請墊付，並納入 113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	
鎮長 〈6〉	清潔隊	惠請貴會同意「彰化縣和美鎮代清除處理廢棄物收費辦法」修正一案，請審議。	照審查意見 通過	已透過多元媒體向鎮民宣導政策意涵。	

議決案 編號	類別	案由	大會議決	執行情形	備考
鎮長 〈7〉	人事室	為修訂「彰化縣和美鎮公所組織自治條例」暨訂定「彰化縣和美鎮生命禮儀管理所組織規程」乙案，惠請貴會同意，請審議。	照審查意見 通過	本案業經考試院112年4月10日考授銓法五字第1125556947號函同意備查，並溯自民國112年3月10日生效。	
鎮長 〈8〉	民政課	惠請貴會同意結束經營本鎮「公共造產基金」，並廢止「彰化縣和美鎮公共造產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	照審查意見 通過	已完成公告，並於112年4月13日函送縣政府（和鎮民字第1120007758號函）備查。	
鎮長 〈9〉	幼兒園	請同意本園辦理教育部補助「111學年度公立教保服務機構導師職務加給差額及教保費經費」，所需經費新台幣47萬5,200元，惠請貴會同意墊付。	照審查意見 通過	已提請墊付，並納入113年度預算編列歸墊轉正。	

許芳瑜專員：以上報告完畢。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對於專員報告有何意見？〈沒有〉現在進行工作報告。

9、各課室工作報告

高秀麗副主席：請民政課報告。

劉博文課長民政課工作報告

一、自治行政業務

- (一) 民政業務會議，加強里內基層組織協調連繫，達成村里推行各項建設。
- (二) 賡續辦理彰化縣基層建設改善村里設施實施計畫。

二、民防業務

- (一) 辦理民防團隊常年訓練，以做好平時訓練、戰時任務準備等工作。
- (二) 參加彰化縣政府辦理防救災深耕計畫三方會議及專項會議，以隨時應變各項災害準備事宜。
- (三) 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彰化縣政府，辦理防疫業務。

三、國民教育

為充實教學設備，提高國民教育品質，每年由本所編列經費，補助本鎮各校充實設備，補助案件共計7案，補助金額合計34萬餘元。

四、原住民

- (一) 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業務。
- (二)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業務，共計2件。

五、地政業務

- (一) 辦理地方法院囑查有無三七五租約地號案件。
- (二) 辦理三七五租約變更，終止登記、及租約書補發等。
- (三) 辦理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查報案件。
- (四) 辦理三七五租約續約申請、公告、租佃爭議調解及報請縣府核定。

六、調解業務

- (一) 加強宣導調解委員會功能，疏解訟源，促進地方團結和諧。
- (二) 受理民眾調解案件（民事事件、刑事告訴乃論事件）之申請，視案件類別、急迫性，依實際需要召開調解會議或安排獨任調解工作，共受理543件，調解成立290件，不成立21件。
- (三) 依上級業務督導機關（彰化縣政府、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指導考核，填報各項月報表、季報表、年報表、整理各項業務資料受評。
- (四) 推展法律扶助工作，為民眾解答法律問題與調解案件相關處理意見之提供。
- (五) 法律扶助免費律師諮詢服務：時間、地點如下：
 - 1、每週一上午9時至11時假鎮公所3樓會議室。
 - 2、每週三上午9時至11時於調解會。

3、每週四上午9時至11時於調解會。

4、每週五下午3時至5時於調解會。

七、殯葬業務

- (一) 加強管理本鎮各公墓及殯葬設施。
- (二) 辦理各項殯葬工程及其他交辦事項。
- (三) 核發喪葬慰問金約220件，合計金額壹佰壹拾萬元。
- (四) 申請公墓土葬5件。
- (五) 申請進塔，第一納骨塔37位，第二靈安堂446位。
- (六) 申請殯儀館使用184場次。

八、禮俗文獻

- (一) 加強推行純化禮俗運動，輔導婚喪禮儀。
- (二) 加強推行宗教教義、信仰文化、環保祭祀。
- (三) 辦理本鎮各財團法人寺廟相關業務諮詢。
- (四) 受理寺廟登記及各項變動登記。
- (五) 受理財團法人設立許可（教會、寺廟、祭祀公業、基金會）及各項變動登記。

九、役政業務

- (一) 編練部分：替代役管理。
- (二) 徵集部分：
 - 1、辦理本鎮役男兵籍調查、徵兵檢查。
 - 2、受理役男出境、出境就學、僑民身分列管申請。
 - 3、辦理本鎮役男抽籤。
 - 4、辦理役男異動管理事項。
 - 5、辦理現役軍人登記事項。
 - 6、受理役男申請複檢。
 - 7、受理各梯次常備兵應征人員申請延期入營。
 - 8、辦理各梯次常備兵徵集入營。
 - 9、辦理徵集業務之統計表冊。
 - 10、受理免禁役及緩徵之初核工作。
- (三) 勤務部分：
 - 1、傷殘退伍軍人三節慰問金發放、春節生活扶助金發放、一次安家費發放。

- 2、辦理隨到隨辦案件（在營證明）、各梯次常備兵入營報到及入營輸送，凡超過25人時，皆派車輸送，以策安全。
- 3、建立連線服務網，以便做好征屬服務工作、役男個人家況調查資料建檔工作，以利做好征屬各項服務工作。
- 4、部隊慰勞與探視（親自前往及委託軍友社）。

（四）管理部分：

- 1、辦理後備軍人管理及常年資料清核對工作。
- 2、辦理轉免回除禁役異動申請、資料變更註記等。
- 3、後備軍人緩、儘召申請。
- 4、辦理替代備役演訓召集、辦理替代備役役籍列管、異動管理。
- 5、受理各項證明補發申請、戶役政系統作業通報。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蔡長順代表發言。

蔡長順代表：劉課長做民政課長，這兩年做得不錯，殯儀館和大埕，有用心經營這個要鼓勵一下，另外第二點示範公墓禁葬部分要長年規劃一下後面要整理禮儀廳。再來就是第三納骨塔的收費問題，上次鎮長說不能收太便宜實在不能這樣，那個有錢的都到外面去不可能來這裡，公所是為鎮民服務的，大多比較沒錢的來放這裡，第三納骨塔規費要慎重，本鎮鎮民成本多少收多少，外地要加兩倍三倍都可以，公所不是賺錢的單位，所以第三納骨塔訂的價錢要合理。

劉博文課長：示範公墓東邊留最上面一層其他控制下來收下來，有希望做禮儀廳西邊也是慢慢往上收，收下來可做環保葬，我有跟承辦說那邊盡量不要再租出去。關於第三靈安堂使用價位，也會去評估，以使用50年及造價來評估並參考鄰近鄉鎮來做通盤檢討，也會與代表做協調來訂定價位。

蔡長順代表：現在禁葬十幾處，以前葬的現在要遷到納骨塔，還要再花一筆錢，有的家裡不只1個可能好幾個，這要慎重考量，有錢葬到外面的好地裡，只有比較沒錢的才會在這裡，遷葬還要花一筆錢，這個請課長慎重考量。

高秀麗副主席：請林進忠代表等發言。

林進忠代表：禁葬完要規劃如何利用，如何管理，不然雜草叢生、垃圾堆砌等等

的問題很多，未來有生命禮儀所，這些工作是不是撥給他們主導管理？殯儀館要集中管理，美寮路殯儀館後面再蓋2-3間小靈堂，向西的禮儀廳，這樣可避免東北季風，另外禮儀廳的門面做出來，同時進行門面管理，這樣花小錢，有大效果，建議往這方面修正，這樣好管理，出入比較方便。

葉恩瑞代表：柑井里小靈堂整理乾淨明亮一點這樣民眾去拈香也比較不會害怕。

黃美鳳代表：第三靈安堂何時可以讓先人入住，第一二三靈安堂是否可以讓民眾可以在公所的網站查詢塔位。

高秀麗副主席：請課長統一回答。

劉博文課長：謝謝代表，回答林代表第一靈安堂的擴充，目前有將相關資料請建築師檢討整合，希望小靈堂和禮儀廳有所改善，葉代表部分目前小靈堂後面的增建新的，裡面佈置比較新，要等後面啟用，前面的再來改善，目前已有做發包。第三靈安堂主體工程是驗收階段，同時進行內部整修塔位需求的部分也請建設課做採購標，希望以最短的時間來完成，內外部都有同步進行。

高秀麗副主席：請蔡佳君代表發言。

蔡佳君代表：樹葬目前進度如何？何時可使用？另外新的靈安堂是否可以設置寄塔，因為民眾的仙人在尚未進塔需要先寄塔的需求，看公所這邊新的靈堂，是否設置一個地方？方便民眾寄塔，為避免民眾使用後不遷移，所以以收押金的方式並且規定寄塔的期限，來方便民眾寄塔，剛剛林代表有提到公墓髒亂問題，本席以前也有提到那邊公墓禁葬十幾年，是否可以遷葬但是後來都沒有消息，這方面是否有執行問題或困難點，這個可以和我們代表會討論，請課長說明。

高秀麗副主席：請柯振奇代表發言。

柯振奇代表：要肯定靈安堂和小靈堂，這幾年多少都有改善，但仍有進步空間，請問靈安堂那邊實際的工作人員有多少人？可以做各方面使用之後的滿意度調查，像殯儀館環境、服務、停車等，以後彙整可以針對哪一部分來改善，這樣殯儀館一年當中出出入入如果有500人的話，每個人填兩份這樣就有1000份的調查表，這是我對制度方面的改善意見，這個也可以去做分析了以上。

高秀麗副主席：請黃美鳳代表發言。

黃美鳳代表：我發現公所的網站殯葬業務，可進去但沒辦法查到資料以上。

高秀麗副主席：請課長回答。

劉博文課長：針對 15 號公墓那邊分得比較散，而且有些屬於都市計劃部分，那看鎮長這邊有沒有什麼想法，髒亂的部分那個被倒垃圾的地方其實不是公墓的地，也有通知地主，但是沒有反應，那一塊地是私人地。另外寄放骨骸的部分這兩年多來我是沒有接觸過，這部分我們再研商看看。另外回答柯代表，人員第一部份有一個承辦一個約僱一個臨時人員，第二部分有一個承辦兩個約僱，但是目前是一個約僱，兩個臨時人員。滿意度調查及網路方面，將來我們成立生命禮儀所，未來會做電腦的整合，這樣數據會比較清楚，我們有請廠商評估網路的設計還有塔位的資訊，到時候會整合起來，這部分是我們目前在進行的。樹葬的部分，就是環保葬，大概六月底前會完成，我們這次提案有關殯葬條文的修改提案，裡面就有關於樹葬的部分，大概六月底就完成了，謝謝。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對民政課還有沒有意見，我覺得課長還蠻用心的，對每個人的回答都有掌握，課長就是要像這樣對自己的課室要相當了解，我記得我上一屆就是要整頓殯儀館，現在換到這個課長有用心，我們希望支持用心的，我希望能夠整體規劃能夠做到專業，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接下來請財政課長報告。

陳美玲課長：財政課工作報告在資料的第 5 頁到第 16 頁，共有 10 點。

一、地價稅

111 年度地價稅於 111 年 11 月 1 日開徵至 111 年 11 月 30 日截止，地價稅率一般用地按公告地價 10% 課徵，公共設施保留地按公告地價 6% 課徵，自用住宅按公告地價 2% 課徵，111 年度適用自用住宅稅率申請至 111 年 9 月 22 日。

二、綜合所得稅

111 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自 112 年 5 月 1 日起受理申報，收件至 5 月 31 日結束，為加強輔導及便利服務納稅義務人，本所配合國稅局協辦綜合所得

稅，於本所一樓辦理申報書收件，收件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每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5 月 31 日當日延長至晚間 7 時。國稅局亦主動提供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稅額試算服務，4 月 25 日前寄發稅額試算通知書及相關書表，納稅義務人如同意試算內容，5 月 31 日前至國稅局網站進行確認或將確認申報書送交本所財政課代為收件，免親自至國稅局彰化分局送件。

三、房屋稅

112 年度房屋稅訂於 112 年 5 月 1 日開徵至 112 年 5 月 31 日截止，房屋稅率營業用按現值 3% 課徵，非住家非營業用(空置或供人民團體使用等)按現值 2% 課徵，自住、公益出租按現值 1.2% 課徵。

四、鎮有財產

- (一)加強公產管理，建立正確產籍資料，隨時清查鎮有土地。
- (二)公產如有異動，隨時整理財產登記卡並登帳。

五、各項稅捐查定情形

契稅

稅率：

- (一)買賣契稅為其契價 6.0% 。
- (二)交換 " 2% 。
- (三)分割契稅為其契價 2% 。
- (四)贈與 " 6.0% 。

核定課徵情形

111 年 9 月	1, 239, 342 元。
111 年 10 月	1, 362, 157 元。
111 年 11 月	628, 689 元。
111 年 12 月	823, 352 元。
112 年 1 月	380, 230 元。
112 年 2 月	1, 194, 707 元。

六、各項非課稅收入徵起數（111年9月至112年2月止）

（一）建築規費	166,635 元。
（二）農業使用證明及農業設施規費	72,100 元。
（三）分區使用證明規費	32,550 元。
（四）廢棄物清理費	8,146,976 元。
（五）資料使用費	7,900 元。
（六）納骨堂使用費	505,100 元。
（七）墓基使用費	100,000 元。
（八）殯儀館使用費	738,000 元。
（九）市場使用費	3,021,034 元。
（十）租金收入	4,301,104 元。
（十一）補助收入	45,105,740 元。
（詳附明細表）	

七、遺產稅

課徵標的：動產、不動產及其他一切有財產價值之權利之遺產總額，納稅義務人應於被繼承人死亡之日起六個月內，向戶籍所在地國稅局辦理申報。

課徵情形：

111年9月	801,014 元。
111年10月	1,151,849 元。
111年11月	229,061 元。
111年12月	8,005,732 元。
112年1月	0 元。
112年2月	0 元。

八、贈與稅

贈與稅法規定贈與人在同一年內贈與總值超過免稅額 244 萬元時，應於贈與行為發生後 30 日內辦理申報。同一贈與人在同一年內有兩次以上之贈與

行為者應於辦理後一次贈與申報時，將同一年內以前各次之贈與事實及納稅情形合併申報。

課徵情形：

111年9月	0元。
111年10月	1,267,962元。
111年11月	35,146元。
111年12月	1,455,552元。
112年1月	5,095元。
112年2月	522,855元。

九、娛樂稅

課徵標的：

- (一)舞廳或舞場。
- (二)電影院。
- (三)保齡球場。
- (四)撞球場。
- (五)高爾夫球場。
- (六)職業性歌唱、舞蹈、馬戲、魔術、技藝表演及夜總會之各種表演。
- (七)戲劇、音樂演奏、說書及非職業性歌唱、舞蹈表演。
- (八)各項競技比賽。
- (九)其他提供娛樂設施，供人娛樂者。

課徵情形：

111年9月	237,805元。
111年10月	220,553元。
111年11月	243,213元。
111年12月	285,838元。

112 年 1 月	221,507 元。
112 年 2 月	233,999 元。

十、遠端視訊

為加強便民服務，彰化地方稅務局於 102 年起提供遠端視訊業務與本所連線，辦理全國財產資料證明等核發。

核發件數：

111 年 9 月	22 件。
111 年 10 月	18 件。
111 年 11 月	17 件。
111 年 12 月	30 件。
112 年 1 月	18 件。
112 年 2 月	18 件。

有關 111 年 09 月-112 年 02 月計畫型補助收入明細表請參閱工作報告第 9-16 頁，謝謝。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有意見嗎？請蔡長順代表發言。

蔡長順代表：請問課長，老人會館1樓2樓的承租過程、金額、出租的坪數，請課長答覆。

陳美玲課長：報告代表，老人會館的出租是屬於管理單位的社會課辦理的業務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對財政課有沒有意見如果有意見的話，我們綜合質詢再來問。再來請建設課報告。

林豐翔課長：111年9月至112年2月工作報告如下：

- 一、辦理分區使用證明：376 件
- 二、辦理有無農舍證明：3 件
- 三、辦理核發建照：57 件
- 四、辦理核發使照：42 件
- 五、土木工程：

(一) 道路工程 (含管線修復)：31 件，合計新台幣 64,550,545 元整。

(二) 水利工程：11 件，合計新台幣 5,925,445 元整。

(三) 其他工程：8 件，合計新台幣 36,594,805 元整。

相關工程執行事項，請參考工作報告第 17-25 頁，以上為建設課工作報告，謝謝。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蔡長順代表發言。

蔡長順代表：課長，我覺得我們公所的 A C 的發包跟縣府 A C 的發包品質上，我覺得縣府的品質比較好，課長你看看有沒有辦法處理。另外路鏡這個也是一個重要的問題，是不是列入重要的工作？東北季風一來路鏡都霧煞煞，這個問題也是要處理一下

高秀麗副主席：請課長回答。

林豐翔課長：A C 的部分看起來廠商都跟縣府的大廠商都是一樣，可能是路幅的寬窄不一，窄的在施工比較有困難度，後續我們再注意品質的要求，路鏡的部分，謝謝代表的提醒那我們看看能不能配合路平的維護，巡視路平的時候路鏡如果有污損，我們希望清潔工作能配合我們來看，路平的人員，後續再來斟酌管理，以上謝謝。

高秀麗副主席：請蔡佳君代表發言。

蔡佳君代表：有關和中廣場是不是要整體規劃出入口，有的是 A C，有的是磚頭也比較不美觀，這個問題請課長回答。

林豐翔課長：和中廣場的分割島，在倡和街和彰美路的路口，都已經移除。沒有即刻去做整理的，是因為附近廠商一直在動工，有建築工程，要等建設案整個完成再來規劃做 AC 的部分，目前先做修補工作。

高秀麗副主席：請葉恩瑞代表發言。

葉恩瑞代表：和美國小旁邊的和光路不是要整頓嗎？進行到哪裡？是不是有規劃停車場？

林豐翔課長：和光路的部分目前只有在道東書院這邊有停車場，公所在和美國小那邊有塊土地，大概會規劃 30 個停車位的停車場，目前在爭取預算當中

高秀麗副主席：請柯振奇代表發言。

柯振奇代表：目前有很多私設巷道有的有五、六十年了，也是繼承道路的概念，我看有的路段不用蓋章，有的路段堅持要每個印章都要蓋才能鋪路，這個的標準在哪裡？第二點我遇到的案例的道路有幾百個印章要蓋才能重新鋪路，我們是不是有什麼方法才可以解決，不然道路坑坑洞洞的。

高秀麗副主席：請蔡佳君代表發言。

蔡佳君代表：民眾反應忠全公園有停車的問題，是否能規劃路邊收費停車？

高秀麗副主席：請課長回答。

林豐翔課長：柯代表的部分，既成巷道的主管機關是縣府，如果有爭議的話，我們會請縣府來認定是不是既成巷道。比較明顯的區分是供公眾通行，而且是單獨分割，這個會去現場看，很多都是個案問題，要看個案是什麼樣的狀況再去協助處理，希望取得全部同意，再去鋪設道路這樣子會比較順遂。忠全公園的部分，這次應該有畫了幾十個停車位，後續還要經過縣府的勘查行車的問題，縣府核准後我們再來依程序完成之後，才能收費。

高秀麗副主席：還有沒有問題？〈沒有〉請社會課報告。

林維屏課長：社會課工作報告有三大項。

一、社會業務（社會教育）

- （一）辦理各項球類比賽，提倡全民運動：112年2月9日起至112年3月26日止逢假日委由彰化縣彰美慢速壘球協會承辦「鎮長盃」慢速壘球賽，地點：和美忠全慢速壘球場。
- （二）112年2月22日召開112年度全鎮暨社區聯合運動大會籌備會決議，4月26日鎮運領隊會議，並訂6月3日（星期六）於和仁國小舉行全鎮暨社區聯合運動大會。

二、社會福利（社會運動、社會救濟）

（一）社會運動：

- 1、112年2月4日（星期六）假本鎮和東國民小學辦理「2023和美烘爐穴~歡喜鬧元宵」聯合活動。
- 2、112年4月29日（星期六）假本鎮賀山日本料理舉辦模範母親代表表揚

活動。

(二) 輔導民間社團辦理各項活動，以提高鎮民國家民族觀念。

(三) 社會救濟：

項次	業務名稱	件數
1	春節低收入戶慰問金，每戶 1000 元	344
2	低收入戶申請案件	699
3	兒童少年生活扶助申請案	319
4	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申請	302
5	2 歲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申請	327
6	急難救助申請案(縣府：35 件，公所：41 件)	76
7	中低收入戶	921
8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140
9	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緊急生活扶助	9
10	第五類全民健康保險	105
11	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看護費用補助	30

(四) 老人福利：

項次	業務名稱	件數
1	老人暨身心障礙者乘車 IC 卡	475
2	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申請	678
3	低收入戶老人安養複查案核定就養	5

4	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申請案	30
5	65歲以上老人裝置假牙申請案	87

(五) 身心障礙福利:

項次	業務名稱	件數
1	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補助申請	42
2	身心障礙者托育養護案件	140
3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受理	1220
4	協助辦理身心障礙鑑定申請案	400

三、社區發展

- (一) 鼓勵社區踴躍辦理觀摩績優社區、元旦、元宵各項動態活動。
- (二) 辦理社區既有建設成果維護工作。
- (三) 南佃社區參加彰化縣遴選社區發展協會參與衛生福利部社區發展工作金卓越社區選拔。
- (四) 爭取衛福部、縣府各項補助經費，充實社區硬、軟體設備。
- (五) 本鎮各社區辦理動態活動一覽表，在第 29-35 頁，請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參閱。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蔡長順代表發言。

蔡長順代表：我要問得你大概都有寫出來了，你來說明一下。

林維屏課長：老人會館一、二樓土地的租賃面積，大概是 257.8 平方公尺，建物は 641.2 平方公尺，這個包含公共空間。租金的部分是依照彰化縣縣有公用不動產收益的原則去換算，換算方法土地的租金是公告地價乘以 5%再乘面積，建物は依照公告地價乘以 10%再乘出租面積，兩個再加總，他會有一個出租的標準。

蔡長順代表：土地在出租是一坪 100 元，工廠倉庫出租一坪 250 元，那樣大樓一坪不用 500 元，政風去查看看是不是有圖利，那一片那麼大片才 3

萬元太離譜了，政風去查一下，公所要做長照日照的，都找不到地方去做，那一塊那麼的快出租出去才 3 萬元太離譜了，一間房子要租也要 2、3 萬，也沒給代表會知會一下。

林維屏課長：這個部分我們也對代表不好意思，這個我們以後在業務上面的處理會再更謹慎。

蔡長順代表：3 萬 1 次租五年，你看是可以還是不可以？

高秀麗副主席：請李宗盛代表發言。

李宗盛代表：延續蔡代表的，3 樓 4 樓租金也是一樣嗎？當時一、二樓承租的租約是五年嗎？請課長報告。

林維屏課長：未來 3、4 樓出租的話，看他功能的使用，一般以社區來講比較沒有租賃的關係，比較會無償使用沒有租金的問題。

高秀麗副主席：請柯振奇代表發言。

柯振奇代表：林課長在社會課也擔任很長的一段時間，我本身在社區的業務也比較熟悉，也看到公所也還蠻用心的，幾年前我們和美在彰化縣的社區發展是數一數二的，這幾年公所在社區發展及業務上也比較跟不上別人了，現在彰化縣及社會處的對關懷據點的這一塊很重視。現在和美的社區關懷據點有 12 個加上宮廟的，大概有 16 個，依課長掌握的 12 個來講，我們有 32 里，29 個社區發展協會，彰化縣大概有 560 個社區，縣內關懷據點大概有 330 個，他大概佔有六成，課長我們 32 里 12 個關懷據點，這樣大概有幾成？

林維屏課長：不到一半。

柯振奇代表：這樣子以彰化縣來講的話可能在中後段都快跟不上了，雖然社區這方面我們是在輔導，除了輔導我們還是要有策略，我們的比例這麼低，那未來如何去推展這個關懷據點及農村再生，這是中央的政策，錢都在那邊，如果有動作都可以申請回來，不用跟人家搶破頭，這些錢如果報回來，對我們基層的民眾是受用的。我們現在長照政策 2.0 一年 600 億在那裡，我們和美要再加把勁，關懷據點要多一點這個我們要努力。就福興鄉有 22 個村，他有 22 個關懷據點，社區有 19 個其他是 3 個社團，他為什麼比例可以這麼高，就是人家有策略的，他們有去申請一個聯合勸募，有一個專職人力來處理這一塊，他掌握現有有在做的關懷據點，沒有在做的他會去輔導，他就

是有個策略去輔導志工，他們短短兩年時間關懷據點百分之百，彰化縣各鄉鎮 75%的，有 4、5 個鄉鎮，我們要有目標，這個對鎮民長輩有地方可以去學習去吃飯，這個很好的，其實我們可以去規劃去思考另外一點，現在有很多縣市社區，都有類似像培力中心，我這幾年全省在跑，不管是縣府還是公所的評鑒，我發現現在有些小趨勢，公所這邊自己有在做社教中心還是培力中心，像我們社會課現在有三個業務承辦，三個就在這裡面，有時候農村再生這個就會跨到建設課的相關業務，如果可以把這些相關的工作整合起來，跨各課室整合起來，成效會更加得好，這個也可以慢慢去思考，我覺得中央那麼多錢，我們應該多去爭取。

林維屏課長：謝謝柯代表的指教，關懷據點的這部分，我們的成長數比較沒有那麼多，我們也希望和美社區的據點再提升，譬如有些社區他可能比較害怕如何去做，縣府意思是可以做個別的指導，可以實際的操作，這個我們有跟彰化縣政府持續的執行，縣府也已經有去幾個社區指導，未來我們會再去追蹤，我們會盡量去提升社區的量能，再來就是整合的部分我們社區有三個承辦，社照可能也有會跨課室的整合，謝謝代表的指教。

柯振奇代表：對社區的補助從王水川鎮長，一個計劃大概補助 5,000 元到阮鎮長是 6,000 元，這 6,000 元對社區的支持到底夠不夠，有的社區很認真有的很敷衍，我們是不是要用什麼方法，讓應付性質的社區的活動品質提升。

林維屏課長：謝謝柯代表的指教，其實我們也一直在鼓勵社區，當然每個社區有不同的經營方式，是著重點不一樣，有的著重在活動，有的著重民眾的參與，每個社區他自己的能量，他的理念不一定相同，社區方面，希望能再提昇，我們會納進未來研習課程，以上。

高秀麗副主席：社會課工作複雜，課長也是很辛苦。主秘要去監督好各課室，鎮長太忙了，做為鎮長的幕僚，要去提醒可行不可行。今天因為時間關係，會議先到這裏，主秘明天再報告。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次定期會

第4次會議紀錄

各課室工作報告/質詢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2年5月16日

開會地點：議事堂

出席人員：周保方主席 高秀麗副主席 蔡佳君代表 林進忠代表 埕春美代表
施承佑代表 柯振奇代表 李宗盛代表 曾薇娟代表 蔡志嘉代表
黃美鳳代表 陳淑芬代表 陳炳賢代表 葉恩瑞代表 蔡長順代表

列席人員：

(一) 本會列席人員：秘書許自龍 組員阮青梅 組員鄧岳文

(二) 鎮公所列席人員：鎮長林庚壬 主任秘書葉秉模 機要秘書辛汎峰

專員許芳瑜代 民政課長劉博文 財政課長陳美玲 建設課長林豐翔

社會課長林維屏 農業課長謝智慧 行政課長謝孟峯 主計主任黃朝南代

人事主任王貞之 政風室主任葉誼碩 清潔隊隊長葉木樹

幼兒園園長謝杏芬代 圖書館管理員楊淑惠 市場管理員黃建鵬

主 席：周保方 紀 錄：阮青梅

高秀麗副主席：鎮長、主秘、各課室主管以及代表會同仁，我們繼續延續昨天的工作報告，現在請農業課報告。

謝智慧課長：農業課工作報告書面資料在第36 37頁。

一、農業推廣：

(一) 辦理本鎮112年「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計受理申報112年1、2期作

休耕轉作及農業環境基本給付共 2186 戶；申報面積 603 公頃，訂於 4 月下旬起執行勘查作業。

- (二) 本所採購野鼠藥劑已於 111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發放各里辦公處。
- (三) 112 年荔枝椿象化學防治依各里提報統計共 239 株，本所將委外進行噴藥作業。
- (四) 農作物重金屬含量監測採樣之農地共計 5 筆，採樣農作物為稻米，經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檢驗皆為合格。
- (五) 彰化縣政府公告，本鎮受重金屬污染農地（限耕地）農作物檢驗超標列管共計 27 筆，繼續管制不得種植食用農作物，可領取種植非食用作物或景觀作物獎勵金。

本鎮農地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土壤檢驗超標，經彰化縣環保局整治農地解除列管及新增農地污染管制後，目前共計公告 36 筆農地土壤檢驗超標管制不得種食用農作物，可辦理停耕補償。
- (六) 受理民眾申辦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自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止共計 24 件，依收費標準收費並收繳入鎮庫。
- (七) 強化本鎮農機管理工作，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農戶申請農業機械使用證及農業機械用油免營業稅憑單計 39 件。
- (八) 受理申辦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案件，自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止共計 90 件。

二、畜產推廣：

- (一) 本所配合彰化縣政府推動犬貓絕育三合一活動，計完成 119 隻犬貓絕育工作。
- (二) 積極防範非洲豬瘟疫情之入侵，配合政府防疫政策本鎮停止使用廚餘餵養豬隻，並落實生物安全措施施打豬瘟疫苗，加強辦理轄內養豬場之查核及宣導。
- (三) 輔導及查核轄內畜牧場妥善處理死廢畜 14 場次，避免死廢畜非法流用，並廣續辦理各季畜牧類農情調查工作。

三、漁產推廣：

辦理本鎮內陸養殖漁業生產調查、魚苗貝類產量及價值調查每月 1 次，計 6 次。

四、林產推廣：

- (一) 2023 年花漾和美活動已於 1 月 8 日辦理完畢，活動所募得之發票計 3 千餘張，已全數捐贈予老五老基金會及華山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 (二) 為推廣植樹綠美化政策，本所向縣府申請苗木計 2000 株配合舉辦活動發放予參與民眾。
- (三) 賡續辦理本鎮路樹修剪作業，今年已完成開口契約訂定並陸續派工處理。

高秀麗副主席：請林進忠代表發言。

林進忠代表：目前和美第一期農作有發生一種病蟲害你知道嗎？是稻熱病。目前和美大概有八成都得到，我問農會他說和美現在種的都是台南11號收成比較好，但比較容易得到稻熱病，這個工作你等一下回答，過去天災地變都是要靠政府的補助，去年政府已經推動農業保險，就是未來如果有天災地變有保險公司做理賠，目前和美這方面保險工作是多還是少？如果不夠是不是再來宣導，讓農民都知道他們的權利不要受損，以上兩點請課長回答。

高秀麗副主席：請課長回答。

謝智慧課長：謝謝林代表指教關於稻熱病，就像代表講的，台南11號比較容易受到這個病蟲害，針對這部分，只要農民有向農業課呈報，我們會做統計，這方面縣府有作統籌計劃，如果這情形有的話，他會補助藥劑。到目前為止，他們都會直接向農會反應，目前農業課還沒有受理到這方面的通報。關於天然災害的農業保險，我們現在最推的是稻作農保，分基本型、加強型，只要有報公糧的，都是推加強型保險，他的保險比較多比較好，基本型保險農民不用繳錢，加強型保險的負擔只要3分之一，其他縣府補助。農作保險執行單位是農會，我們在第一二期之間，幫農會推廣農業保險，讓農民來申報時，順便填寫農作保險單據，交由農會受理，以上報告。

高秀麗副主席：請柯振奇代表發言

柯振奇代表：請教一個問題在和美種電，也是歸農業課嗎？現在污染地才能申請嗎？

謝智慧課長：是，如果要申請種電，就是綠能光電部分，跟代表報告來公所申請的，大部分是受污染的農地。目前都是污染的農地，因為它有規定

要配合設施的百分比，污染農地種電就是70 %，如果在農業設施上面做的就是40%。

柯振奇代表：目前課長有沒有統計和美鎮轄區農地已有多少光電完成設施，還有申請的是多少？你有估計嗎？

謝智慧課長：光電部分，公所農業課是受理的，所有的核准與否都是農業處。

柯振奇代表：如果我們請你們向農業處要資料，他們會不會提供？

謝智慧課長：應該是沒什麼問題。

柯振奇代表：我覺得農業課應該掌握，他是特定農業區，還是一般農業用地。我發現最近種電有夠多，我們農地的效益是這麼好，為什麼那麼多人在種電，供電廠商的報告，不管是環評還是實地的評估都是講好的，可是後續發電後，鄰近田地的產能是增加還是減少？這也是我們要關心的。最近南佃、鎮平、源埤那邊已經很多做好的，而且正在做的有十幾案，我發現那邊農地，不管地理位置經濟條件都是很好的，怎麼會去種電，當然是地主願意去做的，但是他對種電之後所造成的影響，是否有正確的資訊來源，我覺得我們應該要關心，不然以後和美會像台南那樣，會有很多日頭，那對鄰近稻穀生長是否有影響？因為現在很多人在申請種電，這個我們農業課也應關心一下，讓農民有正確資訊。相關施作範圍、數據資料也讓我們代表會知道一下。

謝智慧課長：謝謝柯代表，相關數據資料，我們再書面給代表。農地因為解列，但要種實用作物，還要一段時間，解列後中出的植物還要檢測，所以在這段時間，他們會去申請種電。種電的話，如果是污染的農地，只能點狀施樁打基礎，不能平面也不能覆蓋水泥，這塊農地種電後，還可能回復做農用的情況。因為溫度升高的問題，農地種電，廠商要設置隔離綠帶，來做施工的規範。以上報告。

柯振奇代表：我再補充，剛剛課長說的污染農地，可是做70 %，30 %是做緩衝，但以我們來看，大面積的話30 %是不大的，但是未來產生的問題，如何去解決，這是很大的功課。另外課長說，有些做基礎，有些做植樁，但是現在我們那邊在做的，這兩種工法都有，但光電簽約都是20年，所以不是3、5年就可拆了。

高秀麗副主席：請曾薇娟代表發言。

曾薇娟代表：農田問題，上次縣長經過我們鎮東路來參加公祭，有農民向縣長反應，旁邊光電做很多，他影響的是旁邊的土地，雨水會集中到兩旁的土地，另外回風也會影響稻作，所以廠商來社區宣導光電一直說他有多少好處，但是都沒去想到對旁邊農地造成損失，這是不是要有所限制。

謝智慧課長：感謝曾代表，是比較考量到隔壁的農作情形，但是就地主部分，他是依規定來申請，農業處審核符合的話，他是可以來申請的，就這部分我們可能盡量向農業處反應，對鄰地農作環境的影響，以上報告。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如果對農業課還有意見，綜合質詢時再來討論，接下來請行政課報告。

謝孟峯課長：行政課工作報告一至四項在書面資料38-41頁

五、採購及廳舍管理：

- (一) 配合行政院環保署推動綠色採購政策，本課辦理小額採購係以具環保標章之節能產品為原則，其 111 年度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已達標準 95%之規定。
- (二) 依據「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廠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配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優先採購身心障礙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之產品。
- (三) 每半年辦理消防安全訓練，上半年於 112 年 4 月 25 日辦理。
- (四) 定期執行本所廳舍設備管理及環境綠美化維護等事項，於 112 年 3 月間完成大門前廣場地磚整平工程，另於 112 年 4 月間完成本所空調系統壓縮機 1 台維修作業。
- (五) 本所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案，經協商取消公有零售市場之設置，餘 6 處（圖書館、清潔隊本部、幼兒園本園、犁盛分班、源埤分班及柑井分班）目前陸續進場施工中。

六、財產管理：

- (一) 持續定期進行財產盤點，已逾使用年限不堪使用物品辦理報廢，本年度預計於 5 月份完成財產盤點。

- (二) 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計報送公有動產月報表 7 次。
- (三) 公有動產電子資料建置計列管 1,177，總計列帳價值計新台幣 164,844,496 元。
- (四) 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報廢財物於台北市動產質借處台北惜物網拍賣所得計 48,754 元。

七、資訊業務：

- (一) 配合彰化縣政府於 112 年 4、9 月辦理社交工程演練，及 9 月辦理資安通報應變演練。
- (二) 本所資安責任等級由 D 級調整為 C 級，配合「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案(112 年度及 113 年度)」項下「政府基層機關資安主動防禦計畫」導入政府機關資訊系統弱點通報機制 (VANS)，以維護本所資訊安全。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還有意見嗎？<沒有>請主計室工作報告。

黃朝南代理主任：主計室工作報告請參閱書面報告第 44 頁。

一、辦理 112 年度總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

本鎮 112 年度總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案，經貴會審議通過後，並於 111 年 12 月 13 日和鎮主字 1110027044 號函及 111 年 12 月 08 日和鎮主字第 1110026962 號函報彰化縣政府。

二、辦理 111 年度總決算及附屬單位預算決算：

111 年度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案，依規定編製完成並於 112 年 3 月 27 日函送貴會，俟後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函報彰化縣政府。

三、辦理經常主計工作及支付憑單之審核：

依據各課室簽請支出法案之審核，並辦理支付程序。

四、辦理會計帳務：

按月編造會計報告，並依規定函報彰化縣政府及審計室。

五、辦理各種統計報告之核章登記：

辦理上級機關及縣府委辦各項統計調查。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還有意見嗎？〈沒有〉請人事室工作報告。

王貞之主任：人事室工作報告。

本室為幕僚單位，本於職責，依法掌理本所之人事管理業務，大致分類為：組織編制、考試分發、任免遷調、勤惰管理、考核獎懲、退休撫卹、待遇福利、人事資料管理、公務人員保險及健保業務茲就本會期間所承辦之業務分述如下：

- 一、組織編制：修正「彰化縣和美鎮公所組織自治條例」第五條、第六條、第十條條文暨訂定「彰化縣和美鎮生命禮儀管理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經考試院112年4月10日考授銓法五字第1125556947號函同意備查，並溯自民國112年3月10日生效。
 - 二、考試分發：111年高等考試三級考試錄取人員已於本年1月4日報到。
 - 三、任免遷調的部分，本會期有21人次的調整。
- 其餘的業務，請參閱46-50頁。請各位代表指教。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林進忠代表發言。

林進忠代表：上次理事會有提到生命禮儀所的成立，所長是否到職？

王貞之主任：目前還沒有派員是還沒有人的狀態。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如果對人事室還有意見的話，綜合質詢再提出來，請政風室報告。

政風室主任葉誼碩：

- 一、落實機關採購作業機制及程序監辦，交叉分析比對採購案
 - (一) 針對業務單位辦理採購案件，提出檢討改進，促使採購作業程序公開化、透明化。
 - (二) 控管採購案件之程序，有無符合政府採購法等相關法令規定。
 - (三) 按季辦理「採購案件一覽表」並將資料加以統合、運用及分析，建立採購資料庫。
- 二、辦理業務稽核，修訂業務防弊措施，廣徵政風興革意見：

- (一) 配合本縣衛生局及政風處辦理食品安全廉政稽查，不定期至本鎮各校稽查營養午餐送餐程序。
- (二) 辦理民情訪查，根據民意反應簽請業務單位參考，並研擬便民措施，加強為民服務工作。

三、策訂防弊肅貪措施，導正請託關說事項，樹立廉能風氣：

- (一) 落實推動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督請各課室建立常軌透明請託關說制度，依規定受理請託關說、贈受財物、飲宴應酬等之登錄建檔工作。
- (二) 辦理廉政倫理規範有獎徵答，使民眾及機關同仁以輕鬆方式認識廉政法規。

四、積極宣導政風法令健全員工、民眾守法觀念：

- (一) 利用本所全球資訊網站，刊登政風法令宣導案例或繪製宣導海報，供員工研閱。
- (二) 辦理廉政巡迴兒童劇場，於 112 年 3 月 21 日假和東國小與彰化縣政府政風處合辦，委請萍蓬草兒童劇團巡迴演出「新綠野仙蹤」，劇中結合廉潔誠信等倫理概念，傳達重視操守、道德品格訊息，以校園師生為對象，傳達「廉能政府」的意涵。
- (三) 辦理廉政法紀教育宣導，預計於本年度 6、7 月聘請檢察官或採購法講師授課，增進員工法律常識，樹立知法守法觀念。

五、提高員工保密警覺，確保公務機密安全：

- (一) 於本所大門 LED 跑馬燈宣導、自行編撰或轉發相關機密維護宣導資料，強化本所員工保密觀念。
- (二) 辦理公務機密檢查，資訊安全檢查，預防洩密事件發生。
- (三) 宣導採購過程易洩密之情事，增進採購效率。

六、提昇員工危機意識，確實維護機關安全：

- (一) 加強安全防護案例或事故處理方法之宣導，灌輸員工危機意識及對偶、突發事件之處理方法。
- (二) 訂定本所機關安全維護計畫，結合整體力量，先期規劃推動各項維護措施，機先防處危安洩密事件，維護本所駐地安全。

七、落實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暨利益衝突迴避法宣導：

- (一) 藉由陽光法案的建置與落實執行，讓同仁從事公務，均能奉公守法，確立

本所公職人員清廉之作為，及建立利益衝突的規範。

(二)111 年度本所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人計有 12 人，於 112 年 2 月辦理公開抽籤作業抽出 2 人進行審質審核。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還有意見嗎？〈沒有〉

高秀麗副主席：請清潔隊長報告。

葉木樹隊長：清潔隊工作報告在 53-56 頁，主要工作是 1. 垃圾處理、2. 車輛管理、3. 資源回收、4. 垃圾代運清除、5. 違反廢棄物清理事案件勸導、6. 環境衛生、7. 焚化廠等業務，請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參閱書面資料，另外再補充報告，本隊榮獲環保署 111 年度資源回收業務，六都以外，最佳鄉鎮績優獎，獲獎勵金 30 萬元，以上報告，請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指教。

高秀麗副主席：請陳炳賢代表發言。

陳炳賢代表：隊長，請清潔隊是不是編個預算買一台抽水肥的車，很多鎮民要抽水肥，不知道去哪裡叫車，以台中市而言，他每一區有一台抽水肥車，對市民相當方便，而且是免費的服務，我們和美鎮如果有買車，也不用完全免費，像現在市面抽水肥一車要 1800 元，我們也可以收一半價錢，以服務鎮民。

葉木樹隊長：謝謝陳代表指教，我們清潔隊目前隊員運作，如增加水肥車勢必增加人員，這部分我們向長官報告來研究一下，看可行性如何再向貴會報告。

高秀麗副主席：請林進忠代表發言。

林進忠代表：目前我們和美的社區，每個禮拜都會有些社區義工出來整理環境，但是很多住戶反應他們前面的水溝都沒人來清，我覺得清潔隊是不是宣導？民眾自己住家前後水溝自己來清？清潔隊再派車來載，這樣他們也可以感受體會清潔人員在清水溝的辛苦，以上報告。

高秀麗副主席：請葉恩瑞代表發言。

葉恩瑞代表：之前蔡代表有講到反射鏡的問題，如果等到里長反應，再出來清潔，這樣效果不好，希望隊長能調動人員出來巡視，看哪裡要擦拭去清潔，這個問題很重要麻煩隊長。

高秀麗副主席：請隊長答復。

葉木樹隊長：關於林代表的問題，廢棄物法規定，住戶水溝及鄰近相對戶都有必要去清除，民眾可能不是不了解，他是非常清楚的想透過公部門去做免費的管理。現在民眾的知識水準都非常高，我們會透過里長聯誼會，繼續來宣導來清潔，清掃後需要清潔隊去運送是沒關係的，這點先跟您代表報告。有關污水下水道不是清潔隊管轄的，在此報告。另外、葉代表提到反射鏡問題，目前運作的機制是由各里幹事下鄉後查看，各里如果需要修理、擦拭，回報給我們，我們會馬上派員去處理。

高秀麗副主席：請李宗盛代表發言。

李宗盛代表：臨時會提到的有一台低碳垃圾車，是否已經撥下來？對清潔隊我也與以肯定，晚間定點垃圾回收，接下來和美更遠的地方是否也來做。另外臨時會也提到廢棄回收的徵收辦法，請問實施到現在，是否已經向民眾收費？收費多少？請清潔隊長報告。

葉木樹隊長：低碳垃圾車是鎮民直接向縣長爭取到的，目前還沒有交車，預計今年度就可交車。第二點晚間的定時定點垃圾車問題，因為環保署有一筆經費在各縣市推廣，目前據我去開會了解，彰化縣好像現有有三個鄉鎮有同意，我們是其中之一，我們選的夜間定點是考量這四個里，他的回收量做得很好，所以我們加強在那裡服務民眾，相輔相成，提高我們的回收量，半年後如果是辦有成效，再評估其他的點，我們會一併考量各個里的距離，目前是試辦階段，只能這樣。最後一點，廢棄物的受理，我說的是大型家具問題，4月1日到5月11日總共收了98牀彈簧床，如果我們沒有收費的話，照以往經驗一天是3、4牀，現在來繳費的有98牀。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代表對清潔隊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有關環境問題我們可以成立一些比賽來獎勵，各個里來做評鑒，各里各社區動起來一起來做環境維護。

高秀麗副主席：接下來請幼兒園報告。

謝杏芬代理園長：

一、設置幼兒園 5 所

園 名	幼兒人數	教保員人數
和美鎮立幼兒園	195	20
幼兒園-源埤分班	22	2
幼兒園-犁盛分班	12	1
幼兒園-柑井分班	29	3
幼兒園-嘉寶分班	13	2
合 計	271	28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於 112 年 2 月 6 日開學，目前幼兒人數： 271 人

二、教保員人數：33 人(含留停 3 位及 2 位支援人員)

- (一) 協助身心障礙及發展遲緩兒童通報及相關紀錄，以達照顧弱勢團體的目的。
- (二) 配合教育部就學補助政策，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胎子女每月收費不超過 1,000 元；第 2 胎以上、低收中低收、特教生免收費用(不含保險費、服裝費及延長照顧費用)，本園就學補助金額共計新台幣 524 萬 2,720 元。
- (三) 協助辦理幼兒牙齒塗氟、視力檢查及兒童發展篩檢。
- (四) 本園及分班設有課後延長照顧服務，以便利雙薪家庭家長接送幼童，及提昇本園的競爭力。
- (五) 加強教保人員專業知識研習及訓練。

高秀麗副主席：請蔡佳君代表發言。

蔡佳君代表：現在因為準公托的關係，以往要來鎮托都要抽籤，今年招收率如何？

未來幼兒園有沒有規劃如何招生，吸引學生讓更多小朋友來讀。

謝杏芬代理園長：本源今年小班報名人數 44 位、中班 6 位、大班 4 位，合計 54 位。

其中源埤分班報名人數 12 位、犁盛 3 位、柑井 3 位、嘉寶 7 位，今年 5 所總共 79 位。也因為準公共化，私幼他的收費比照公幼，所以以前公幼所擁有的優勢、競爭力現在全部沒有了，教學上也受教育部及縣府的限制，很多課程不能教，所以原則上，下學期盡量在法規下去增加課程，像我們老師美術方面有專才，也已協商請他來帶小朋友

友的美術，在教材部分，在評鑒上也有開放一點點美語教學部分，所以我也請書商購置教材，做融入式教學，讓小朋友學習英語。隨著疫情開放，我們積極提升我們的能見度，讓大家能看到我們辦學的用心，謝謝。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以前是搶破頭，現在準公共化又少子化，是不是也思考一下未來來做老人的日托。

高秀麗副主席：接下來請圖書館報告。

楊淑惠管理員：圖書館工作報告，以下分2點報告，1. 本館書庫截至112年3月底，館藏圖書量105,558冊，訂購期刊48種，報紙9種，視聽資料共計708件。2. 本館主要業務為閱讀推廣活動，定期辦理寶貝嘟嘟車行動服務，中英文繪本分享，親子影片欣賞，主題書展及藝文展覽等活動，並不定期推動閱讀獎勵活動及邀請劇團演出。圖書館工作報告在書面資料58-62頁，請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參閱指教謝謝。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請市場報告。

黃建鵬管理員：市場主要工作是環境衛生的維護及攤位各項租金的收繳及建物公共安全及市場秩序的維護，書面資料在63頁，請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參閱。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今天會議到此。明天後天下鄉考察5月17日老人會館5月18日和中廣場。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次定期會

第5次會議紀錄

鎮政勘查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2年5月17日

開會地點：議事堂

出席人員：周保方主席 高秀麗副主席 蔡佳君代表 林進忠代表 埕春美代表
施承佑代表 柯振奇代表 李宗盛代表 曾薇娟代表 蔡志嘉代表
黃美鳳代表 陳淑芬代表 陳炳賢代表 葉恩瑞代表 蔡長順代表

列席人員：

(一) 本會列席人員：秘書許自龍 組員阮青梅 組員鄧岳文

(二) 鎮公所列席人員：鎮長林庚壬 主任秘書葉秉模 機要秘書辛汎峰

專員許芳瑜代 民政課長劉博文 財政課長陳美玲 建設課長林豐翔

社會課長林維屏 農業課長謝智慧 行政課長謝孟峯 主計主任黃朝南代

人事主任王貞之 政風室主任葉誼碩 清潔隊隊長葉木樹

幼兒園園長謝杏芬代 圖書館管理員楊淑惠 市場管理員黃建鵬

主 席 周保方

副主席 高秀麗

秘 書 許自龍

紀 錄 阮青梅

備註：於本會集合討論本次議案相關事項，前往和美老人會館勘查。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次定期會

第6次會議紀錄

鎮政勘查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2年5月18日

開會地點：議事堂

出席人員：周保方主席 高秀麗副主席 蔡佳君代表 林進忠代表 埕春美代表
施承佑代表 柯振奇代表 李宗盛代表 曾薇娟代表 蔡志嘉代表
黃美鳳代表 陳淑芬代表 陳炳賢代表 葉恩瑞代表 蔡長順代表

列席人員：

(一) 本會列席人員：秘書許自龍 組員阮青梅 組員鄧岳文

(二) 鎮公所列席人員：鎮長林庚壬 主任秘書葉秉模 機要秘書辛汎峰

專員許芳瑜代 民政課長劉博文 財政課長陳美玲 建設課長林豐翔

社會課長林維屏 農業課長謝智慧 行政課長謝孟峯 主計主任黃朝南代

人事主任王貞之 政風室主任葉誼碩 清潔隊隊長葉木樹

幼兒園園長謝杏芬代 圖書館管理員楊淑惠 市場管理員黃建鵬

主 席 周保方

副主席 高秀麗

秘 書 許自龍

紀 錄 阮青梅

備註：於本會集合討論本次議案相關事項，前往和中廣場館勘查。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次定期會

第7次會議紀錄

綜合審查/討論提案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

開會地點：議事堂

出席人員：周保方主席 高秀麗副主席 蔡佳君代表 林進忠代表 埕春美代表
施承佑代表 柯振奇代表 李宗盛代表 曾薇娟代表 蔡志嘉代表
黃美鳳代表 陳淑芬代表 陳炳賢代表 葉恩瑞代表 蔡長順代表

列席人員：

(一) 本會列席人員：秘書許自龍 組員阮青梅 組員鄧岳文

(二) 鎮公所列席人員：鎮長林庚壬 主任秘書葉秉模 機要秘書辛汎峰

專員許芳瑜代 民政課長劉博文 財政課長陳美玲 建設課長林豐翔

社會課長林維屏 農業課長謝智慧 行政課長謝孟峯 主計主任黃朝南代

人事主任王貞之 政風室主任葉誼碩 清潔隊隊長葉木樹

幼兒園園長謝杏芬代 圖書館管理員楊淑惠 市場管理員黃建鵬

主 席：周保方 紀 錄：阮青梅

綜合質詢

周保方主席：請蔡佳君代表發言。

蔡佳君代表：昨天去看老人會，民眾提到幼兒園前面的公園遊戲器材，是否可像德美公園的遊戲器材上面有遮蔭設施，夏天到了兒童在使用時太熱了。

周保方主席：請建設課長報告。

林豐翔課長：昨天有到現場勘查，請顧問公司依據現場大小初步估算大約80萬元左右，後續評估後再跟代表說明。

周保方主席：課長，這不是錢的問題，為小孩的安全，該做的要做，各位同仁還有什麼意見，請黃美鳳代表發言。

黃美鳳代表：關於老人會館，既然已經出租，我們就把程序完備，看老五老能否部分重新議約，據了解街宿舍租金就不只三萬元，請相關課室重新評估租金的部分，再送代表會決議。

周保方主席：請社會課長報告。

林維屏課長：謝謝黃代表的指教，租金部分當時是依據公開標租的作業去做，並依據收益作業要點來辦理，對於代表的指教後續再作研議。

周保方主席：各位同仁還有什麼意見，請蔡長順代表發言。

蔡長順代表：全省只有我們和美鎮老人會沒有在運作，他也是財團法人，當初老人去募款並且自己支付蓋那一棟3仟多萬，老人會問題的發生，是經年累月的問題，老人會還有一些基金，我看老人會還是要繼續運作，那一棟1、2樓出租，不是三萬元的問題，是為了老人會還是要繼續運作，應當要回來，該如何理賠就如何理賠，老人會要繼續運作，不能廢掉，當初大家辛苦募款成立，以前縣府每年會補助，公所每年都撥30萬，現在不知道還有沒有。互助會最早是因為有些老人家沒有喪葬費用，大家集資每人繳100元籌措喪葬費，後來才漸漸成立互助會。現在重點是現在老人會還是要繼續運作。

周保方主席：這個大家都知道，老人會本來就有問題，有問題的話，我們要重新洗牌處理，老人會要繼續運作，1、2樓絕對不可以出租，該當理賠想辦法協議的意見，看大家意見如何？

周保方主席：現在暫時休息10分鐘。

10分鐘後

高秀麗副主席：我們代表有權利發言，不對的事情要糾正，公所才會進步，我們代表要和諧，要問什麼議題都可以，請林代表發言。

林進忠代表：上次臨時會，我提案和美公托註冊費繳納，目前進度如何？在新的

年度是否可在四大超商繳費。

謝杏芬代理園長：這項業務，幼兒園已經將繳款書透過農會的代繳系統列印繳款單，分發給小朋友帶回去，目前有很多家長已經透過超商或ATM繳費。目前開辦完成。

高秀麗副主席：這樣回答有沒有滿意，

林進忠代表：OK。

高秀麗副主席：還有沒有意見，請林代表發言。

林進忠代表：15公墓最南邊有一個發射台，何時建立，土地是誰的，縣府的還是公所的，有沒有承租，請課長報告一下。

高秀麗副主席：請民政課長回答。

劉博文課長：這個基地台原先在柑井里，因為里民抗議，後來開里民大會後，決議希望設在公墓那邊，這部分是有收租金，有幾個電話廠商合租的，這個是有契約的，已經兩年了，當初也有送代表會。

林進忠代表：租金多少？

劉博文課長：當初大概一年 50 幾萬左右，廠商分攤，中央也有補助他們設緊急發電機，防災緊急發電器材，所以他也有做公益，謝謝。

高秀麗副主席：各位同仁，綜合質詢還有沒有意見，蔡長順代表很關心老人會，有意見大家一起思考，鎮長都很忙，包括前任鎮長都很忙，他們很忙的話，各課室包括主秘是不是要承擔下來，原來老人會有說要回來之後，要好好整理，做里民活動中心或其他用處，雖然老人會已經解散，但我們是不是對於他們有一點彌補，給他們做老人關懷據點，雖然老五老也是一個基金會，但是我覺得我們如果收回來，可以自己使用，不是價錢的問題，請主秘解釋一下。

葉秉模主任秘書：謝大會主席高副座及蔡代表，對於老人會這一棟建築物後續使用的關心，當初會給老五老做長照，也是中央及縣府都在推日照中心，剛好我們和美一直來都沒有日照中心，日照主要是照顧在地的老人家，類似托老中心，對面剛好是幼兒園，如果家屬送小朋友到幼兒園，也可以順便送老人家來這個日照中心，一起活動。日照中心不是像長照，主要照顧可以走動、可行動、手腳可以運作、頭腦可思考的，主要讓他們出來，不要在家裡看電視。有日照中心，老人家來這裡，學一些手藝，讓老人家可聊天，中午並提供午餐給他

們休息一下。我想老五老也是朝這個方向在進行，如果家屬沒有空載的話，老五老也有提供車子載送這些老人家，中央也有補助接受托老。所以、當時朝向規劃日照中心，老五老也不需要那麼大的場地，所以思考1、2樓，讓老五老辦理這個相關的活動。

公有設施土地要出租，規定都是要標租，當初透過使用地坪算出最低的租金是多少，依據這個方式去做標租，所以才會有最低的租金三萬元，但是要半日照的話，是沒有很多機關有辦法辦理的，所以、當初剛好只有老五老來標租，也是用最低標3萬元標到，所以造成目前代表認為租金可能比較少一點，及空間運用，可能也沒有給其他像老人會或長青會處理。這邊也謝謝代表的支持，未來如果不願意租的話，是不是可以辦完這一次契約之後再收回，如果需要輔導或籌組老人會或長青會這方面，我們公所會竭盡所能來做，因為老人會的組織是社團法人，社團法人的主管機關是彰化縣政府，我們只能協助，並沒有辦法去籌組社團，以上報告。

高秀麗副主席：請柯振奇代表發言。

柯振奇代表：我做一個報告，就是我接觸老五老基金會大概有10年。它是一個全國性辦公益性質的團體，我最早跟他接觸是在鹿港，鹿港公所有租一個地方給他們，我印象中是二或三層樓，日照經營得不錯，我們和美缺像這樣的地方，我也不知道他們要來和美承租，只是這個團體在做老人照顧是相當有公信力的，他們辦理的工作很專業，如果我們有疑問的話，也可到鹿港或其他縣市去看他們是做什麼的。但我覺得已經租出去了，因為公所合約已經簽了，公所有相當的難度，我們最重要的就是要這棟老人會館，如何活化，應當是多方面去考慮。但我覺得既然有一個辦公益團體，願意帶和美去做老人照顧，其實日照，對很多還沒失能之前，有一點失智或未失智的老人家，有一個地方可以去，是不錯。我因為長期在社區做，老人照顧也是需要外面多一點資源進來，這是我個人淺見。

高秀麗副主席：這是危機的處理方式，為什麼不要請老五老溝通一下，我回去也有找辦理公益性質的資料，其實我們在配合外面的公益，我們都有在支持了，要來照顧我們和美的老人，這也是一件很好的事情，有時想要拜託還拜託不來，你讓大家清楚他原來的意思，這棟本來就

是老人會，他要來幫助處理日照問題，搞不好是一個示範，也許我們可配合縣府來做日照，我們互相讓大家了解，聽一聽這個也是合理啊。辦公益團體的不然給他做看看，搞不好五年後，我們主動說你再繼續，三、四樓也給你做，整棟給你做日托，所以大家要互相給機會。所以主秘和各課室要擔起來，清楚解釋來說服大家，這樣比較聽得下去，經過柯代表比較有在處理社區，有做過理事長的解釋，是不是也來協助我們老人問題，這樣也是很好啊，請蔡代表。

蔡長順代表：高副座你有高見，如果社團是公益的，不用租金也沒關係，他也是公益團體不是以利益為目標，在公家不足的地方他要補足，他今天不是要賺錢的，當時你要解釋清楚，這些社福團體包括公辦民營的也OK啊，政府也免收租金要說清楚，不收租金也可以，政府做不到的，他來補足一些為鎮民服務，這也是很好的工作，如果為公益的事情，不用租金也可以，拜託社福團體他們要做好一點。

高秀麗副主席：我相信蔡代表，做公益的我們會支持，只是你的說法能不能說服，這樣這件事情不是很圓滿嗎，是不是，人家要來為我們做，如果做得不錯，也許五年後3、4樓都給你們做，或者做到一半空間不夠，老人也需求這一塊，我們也鼓勵他3、4樓都給他做，其他活動的地方，我們再來想辦法，也可以呀，因為他來做幫助和美鎮性質的，我們都會支持，幫助我們解決一些老人的問題，這是一種美事。

高秀麗副主席：請鎮長講一下。

林庚壬鎮長：我們主席和所有代表都是非常關心我們和美鎮民，出發點都是為鎮民，老人會這塊在前鎮長就出租出去了，什麼原因我沒辦法一一回答，但是我知道出發點應該都是好的，我所了解去年6、7月，縣府在推長照這塊，可能程序比較急，也請代表原諒。

報告各位代表，今天福智在德美路里仁開設關懷據點，那是和美第17個關懷據點，王惠美縣長也有來，他說我們和美鎮32里，才17個關懷據點，是不夠的，所以在老人會那邊再蓋一個長照中心，可能前任鎮長有響應設立長照日照關懷據點，照顧和美鎮民，這都是出自好意，我就任後，知道老人會那個地點非常好，但前朝已經租給公益團體老五老，1、2樓已出租，3、4樓，我們自己用，像蔡代表說的，一個10萬人城市沒有老人會，是非常不對的，尤其是縣

府、公所有補助，所以我們不能沒有老人會，但是跟代表報告，老人會是財團法人，向縣府申請的，和美公所不能控制，和美老人會現在還沒有解散，現在正在走訴訟階段，他是互助會有問題而已。和美老人會謝式毅理事長都還在，訴訟階段老人會名稱不能使用，一定要改名稱，也不能叫他下來，上個月我去拜訪一些和美的耆老，我們是不是再組和美長青會，在3、4樓那裡，用另一個名稱，再成立和美長青會，再找一位理事長來重做，因為縣府一年1個老人補助200元，和美公所一年有30萬，這是和美老人的福利，重新組長青會邀請人家來擔任會長，這個會長要背很大的責任，要出錢處理。我們共同來成立，和美鎮10萬的人口這麼大，沒有一個像樣的老人會，我認為老人會館1、2樓，已經出租，時空背景如何租的，我們不理會，但是我想五年而已，如果五年另有用途，再來解約，但代表會要收回來，我也是尊重代表會的意見，以上報告。

另外剛剛主席交代阿壬未來規劃什麼？我在這裡也報告一下，和美長照有兩塊，一塊在老人會旁邊，我們有提案了；另外一塊是衛生局，有來講，糖友里運動場地也來做一半的長照，里長何吉盛有問里民，有半數以上有同意，因為休閒空間會減少，再來就是開公聽會，要看里民會不會同意，那邊要開第二個長照。再來、要去簡易法庭的那條路，以前是5分車的路，現在有提出計劃，那條整條要徵收，因為那條以前鋪路時，裡面的枕木沒挖起來，大車一壓，坑坑洞洞，那條總經費要3仟多萬，現在送到交通部在審；道周路從新黑貓到最後，整條要檢討，也已經送到交通部，經費4仟多萬，縣府給的資訊，是排序在前面，應該是快通過了。

再來是和美菜市場，剛剛縣長也交代，支持拆除重建，但是卡到與攤位店舖協商，還有臨時菜市場要設在哪裡？如果協商完成再向代表會報告。再來和中公園，我們有去看過，再來是忠全公園，現在是和東國小管理，我有向縣長爭取，是不是交由和美鎮托管，我們從忠全公園4、5甲，整理成公園，那邊做整體規劃，之前我和主秘、建設課長去伸港參觀108甲，前面是做得很好，如果縣府撥經費給我們，以後是我們和美街內休閒中心。幾樣阿壬想得到的，先跟代表會報告，未來要做的會在定期會再做報告，以上謝謝。

高秀麗副主席：請蔡長順代表發言。

蔡長順代表：鎮長，在圓環邊那個停車場如何？

林庚壬鎮長：在圓環靠近和美國小那邊有兩間房子，一間是代表會陳阿臧秘書在住，1間是公所秘書。現在阿臧他太太佔用，他太太說要讓她住到她往生，那裡有一塊3、400坪空地，現在已整理，但是沒有出路。前兩個月有和水果攤、賣臭豆腐的攤商初步協調，他們拜託，讓他們營業到五月初五再來拆，我答應他們六月前一定要拆乾淨給我們，所以六月就可看到有6、7米通過那邊的停車場。停車場看是要蓋平面或機械式的，到時再規劃，現在先要回來，如果拆除那邊還可再停3、40台車。

蔡長順代表：和厝路那間工廠拓寬的問題，現在進行如何？

林庚壬鎮長：彰化縣政府也非常關心和厝路，工務處也來了兩次，那條預定12米到德美路，但是卡到那六戶住戶，住戶一直反應中間基準點沒準，那邊上下班交通打結，我們有行文去徵收，但是他們也去中央陳情。中央下來的建議，那條沒有拓寬的迫切需求，被打回票之後，彰化縣政府來協商，有請六戶開會，12米各退1米，這樣就有10米，但他們也不要，我說如果不要，就依12米來繼續走程序。上星期我交代建設課是不是前面先拆，但是那個邊角落突出，會造成危險，再來那六戶會認為你就拆到那裡就好，他們就會有恃無恐的一直住下去，所以困難點在這邊，我們再共同努力。

蔡長順代表：我認為有急迫性的是彎角的那間工廠先拆。

林庚壬鎮長：工廠是同意拆，但是會有凸角，報告代表，12米縮成10米，在那裡出入的月眉里塗厝里，一定會罵我鎮長就任沒多久，12米縮成10米，不知拿到多少好處，但是沒關係，向代表會報告，上次代表會通過，彈簧床回收繳費200元，我知大家都在罵，但是要做的一定要做，沒做會造成清潔隊的困擾，為鎮民我們要服務品質好一點的。

蔡長順代表：第4號公墓，請縣府來建？

林庚壬鎮長：那一塊前朝規劃給長照，縣府評估說長條地形的不適合，後來第二個規劃是太陽能，因為太陽能一做20年，20年沒法拿回來，廠商來找我兩次，都被擋下來。政府在推動綠能，從屏東、台南一直延續到彰化，今天和美有農地污染，污染農地他才可以做，一出租20年，

被被我檔下來，那個太陽能應該還是做在海邊。

蔡長順代表：太陽能應該是在天邊海角的地方，在市內綁下去就是20年了，不適合。

林庚壬鎮長：上星期有個業者來公所說，看上我們清潔隊那塊掩埋場，有4、5甲，他說簽下去權利金一甲有400萬，1年發電我們抽12%，每100元我們抽12元，設備費用都是他出，這樣要20年，我沒有答應，簽下去後就沒法規劃了。

高秀麗副主席：對鎮長的報告，大家還有沒有意見，我覺得鎮長有用心在做事，我們代表也很認真監督，未來重大建設能整體規劃，並且能做簡報通知我們，讓代表參與並且監督，如果做得好的話，來追加經費也沒關係，好的東西我相信我們15個代表一定支持。

高秀麗副主席：大家還有意見嗎？綜合質詢有沒有意見？〈沒有〉今天會議到此結束。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次定期會

第8次會議紀錄

小組審查/大會議決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

開會地點：議事堂

出席人員：周保方主席 高秀麗副主席 蔡佳君代表 林進忠代表 埕春美代表
施承佑代表 柯振奇代表 李宗盛代表 曾薇娟代表 蔡志嘉代表
黃美鳳代表 陳淑芬代表 陳炳賢代表 葉恩瑞代表 蔡長順代表

列席人員：

(一) 本會列席人員：秘書許自龍 組員阮青梅 組員鄧岳文

(二) 鎮公所列席人員：鎮長林庚壬 主任秘書葉秉模 機要秘書辛汎峰

專員許芳瑜代 民政課長劉博文 財政課長陳美玲 建設課長林豐翔

社會課長林維屏 農業課長謝智慧 行政課長謝孟峯 主計主任黃朝南代

人事主任王貞之 政風室主任葉誼碩 清潔隊隊長葉木樹

幼兒園園長謝杏芬代 圖書館管理員楊淑惠 市場管理員黃建鵬

主 席：周保方 紀 錄：阮青梅

小組審查

蔡志嘉小組主席：代表會同仁、鎮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好，現在進入
小組討論。

編號：代表會提案第1號 提案人：陳炳賢代表

案由：第三納骨塔啟用，進塔費用請比照第二納骨塔，凡設籍柑井里6個月以上，
往生者進塔收費均有7折優惠。

理由：有地緣設施的建設，均有回饋地方，如台電公司對伸港種種之優惠與回

饋，第二納骨塔地籍在柑井里，對該里往生者使用塔位，均有7折之優惠。
第三納骨塔地籍同在柑井里，塔位收費請比照第二納骨塔，優惠該地居民。

蔡志嘉小組主席：本案提案人陳炳賢代表是否有要補充。

陳炳賢代表：第一納骨塔所在地在柑井里，97年當時我是柑井里里長，在當時五月代表會開會，有請當時的代表向代表會提案，凡設籍在柑井裡六個月以上的居民，往生的塔位費用以七折優惠，代表會也支持同意這個案子。第三納骨塔地點也是在柑井里，請比照第二納骨塔的優惠，謝謝。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民政課長答覆。

劉博文課長：在殯葬使用自治條例內，再去增加第三靈安堂的使用，屆時再提案，是否回饋地方是必要的，我們也是很樂意。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鎮長答覆。

林庚壬鎮長：鎮長感謝陳代表關心第三納骨塔的方案，在此公所非常的贊成，公所遵照代表會的提案，如果代表會同意我們就比照辦理。

蔡志嘉小組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嗎？〈沒有〉。本案照案通過。

編號：代表會提案第2號 提案人：高秀麗副主席

案由：每年4、5月進入春夏季節，蚊蟲孳生，為避免疾病傳染、散播，請公所制定計畫，設立專責單位，並配合各里里長進行全鎮消毒，防制病蟲害孳長，以守護鎮民健康。

理由：請運用勞役人員並購置消毒設備，配合各里里長進行街道水溝之清消工作，並落實於每年度執行。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清潔隊回答。

葉木樹隊長：清潔隊每年都有固定對全鎮清潔消毒，小區域部分請清潔隊，會派人做局部的消毒，全鎮消毒費用每次需100萬元，時間只有數天，如果要消毒，對生態也是很大影響，但我們還是尊重貴會的決議，以上報告。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高秀麗副主席補充。

高秀麗副主席：跟生態應該沒什麼大的影響，要趁著蚊蟲尚未滋生，避免登革熱

的產生，而且長年以來我們的消毒車治標不治本，站在車上水噴一噴沒有效果，除非民眾自行處理，主要是水溝的處理，有水就會有蚊蟲孳生，建議清潔隊除了清運，環境衛生的問題也要去處理，如果人員真的不夠，我們再來增加也沒關係，里長比較知道哪些水溝需要清理，由他們來申請，希望能夠提昇消毒環境，等到七八月蚊蟲都已經蔓延了，希望能夠治本，我們要實質有用的消毒，要落實清潔防範未來。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蔡佳君代表發言。

蔡佳君代表：高副座的提案是真正需要，請清潔隊是否分2階段，七八月暑假期間可能針對校園，社區部分是否能夠提早來做，分2階段也比較能夠調動人力。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高秀麗副主席發言。

高秀麗副主席：我們來請各個里清水溝外，並同時消毒，以免蚊蟲孳生蔓延防範未來，用里長的組織來做效果會比較好，並且看用什麼方式來獎勵，以獎勵的方式，請各里或志工來幫忙，不然再多人力也不夠，我希望這一屆，去落實，讓民眾有感。

蔡志嘉主席：請曾薇娟代表發言。

曾薇娟代表：建議獎懲分明，獎勵績優的，但有些民眾太誇張了，垃圾製造得很恐怖，也不要因為害怕得罪選民而放任他們，最近泰勞丟了很多廢棄物廚餘，請清潔隊去找出隸屬於誰的，再去勸導，請他們統一集中垃圾，清潔隊再去清運，大家一起配合，如果每個人都把自己家附近整理好，民眾把自己的衛生環境顧好，就不用到處拜託里長或代表去幫忙，不然我們永遠會被拜託，永遠都做不好。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鎮長答覆。

林庚壬鎮長：正常公所預定7、8月全鎮消毒，剛剛隊長說明消毒一次要花100萬元，為避免病媒蚊孳生，清潔隊從下個月開始做全鎮消毒，時間提早一個月，以後7、8月視需求情況增加次數，如果因為疫情需要第2次消毒，如果追加預算，再拜託代表會同意，消毒時程從7、8月提早到下個月開始，以上報告。

蔡志嘉小組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本案照案通過。

編號：代表會提案第3號 提案人：周保方主席

案由：建請公所對於路倒無生命跡象之流浪犬貓等，委請合法寵物禮儀公司妥善處理，以符合現代人尊重寵物生命的合宜理念。

理由：流浪犬貓等路倒無生命跡象或因病非正常死亡，屍體帶有大量細菌、病毒，仍有污染土地、水質及防疫等問題。因此建議公所編列該項經費委請合法寵物禮儀業者妥善處理，以維護環境衛生及符合現代人尊重寵物生命的合宜理念。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農業課答覆。

謝智慧課長：針對路倒犬貓問題，彰化縣政府有一套S O P的作業流程，路倒犬貓，如果沒有登記，送到流浪動物之家處理，由他們統一交給委外的廠商處理做火化，如果有登記會通知事主妥善處理。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周保方主席發言。

周保方主席：我們民眾發現路倒犬貓，都通知里長處理，里長也是很辛苦，常常要處理這些問題，伸港他們就是直接通知公所處理，他們做得很好，你們去了解看看。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農業課答覆。

謝智慧課長：有關處理問題我有先了解，通常這一方面都是縣級單位要處理，他處理的量比較大，單價可以壓下來，如果公所來做的話數量比較少價格勢必提高，伸港他們好像整個委外處理。

蔡志嘉主席：請曾薇娟代表發言。

曾薇娟代表：我想主席的意思應該是尊重生命，我們先冷凍起來再統一做法會，還是要有儀式的，以尊重生命。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高秀麗副主席發言。

高秀麗副主席：我們公所是不是可以跟動物醫院配合，他們也有配合的，請人來做，像一些無助的犬貓是不是可以這樣，交由專業的來處理？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鎮長答覆。

林庚壬鎮長：我就任後，有請清潔隊思考一下，是不是在清潔隊焚化爐旁，再塞一個小的來火化這些無主的犬貓，但是清潔隊長表示，這個排放煙氣就通不過，縣府本來就有一套S O P流程，在動保處就有處理，

但是時間性會較慢，如果代表會認為需要，我們公所明年就照代表會提案編列預算來處理，但今年沒有這個預算科目可以支用，以上報告。

蔡志嘉小組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本案照案通過。進入鎮長提案第1號案。

編號：鎮長提案第1號 類別：主計、財政 提案人：林庚壬鎮長

案由：為審議本鎮111年度總決算案乙案，惠請貴會審議。

理由：

- 一、本鎮111年度總決算已依決算法、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度總決算編製作業手冊編造完竣。
- 二、提請貴會審議。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主計主任報告。

黃朝南代理主任：本鎮111年度歲入決算合計新台幣550,589,152元，歲出決算合計新台幣526,850,482元，歲入歲出餘絀新台幣23,738,670元，詳如111年度總決算書，請各位代表參閱。

蔡志嘉小組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本案照案通過。進入鎮長提案第2號案。

編號：鎮長提案第2號 類別：主計、財政 提案人：林庚壬鎮長

案由：敬請貴會審議本鎮111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乙案，請審議。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主計報告。

黃朝南代理主任：有關111年預算動支數額表不夠在後面一頁，清潔隊車輛維修費不足動支40萬元第二預備金，依據預算法第70條來動支預備金，以上報告。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財政課報告。

陳美玲課長：本案因清潔隊油料費車輛維修費不足金額以預算法第70條要提代表會審核，以上報告。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高秀麗副主席發言。

高秀麗副主席：第二預備金動用，是多少金額要經過代表會。

黃朝南代理主任：有關第二預備金預先編列100萬元，如要先動支，原則上不用先經過代表會同意，但是事後決算要送代表會決議同意備查以上。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高秀麗副主席發言。

高秀麗副主席：移用的預算，以前有嗎，我們歲出、歲入這樣預算夠嗎

陳美玲課長：年度在編歲入、歲出預算，如果歲出大於歲入，也就是不夠時，才會去移用。移用這部分可能運用於資本門的開支，也就是我們經常性收入支出是一定夠的，在我們編預算時，一定是要夠的。但是資本門不夠才可以移用以前的歲計賸餘，所以是在編下年度時使用的，以上報告。

高秀麗副主席：因為我們發現移用的非常的多，所以很納悶為何這麼多，有這個問題代表我們也是要了解，到底多了多少支出？花在哪裡？大部分是什麼原因。只是要了解一下。

黃朝南代理主任：因為編預算時，各單位的歲出預算，現在編下來大概快6億，歲入就不夠，所以就只能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在實際操作還沒有年度移用，只是在編的時候會編預算，執行時我們會控管下來，盡量不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因為那是以前留下來的錢。

高秀麗副主席：我做了好幾十年的代表，我記得我們的預算大概都4億多，現在怎麼突然6億多，因為我們人口也沒有增加，我們也是要了解一下，如果需要花的，沒關係，但是要抓一下沒必要的支出。

陳美玲課長：其實歲出增加的部分，第一個是人事費，因為會調整薪資，第二個是社會福利，會逐年增加，金額比較大一點，再來就是各項的建設，大型建設的，所以會造成整個歲出的增加。

高秀麗副主席：我想到希望以後社區活動中心不能編入我們的預算，因為我們的經費有限，社會福利、道路橋樑、建設都需要，這個我們都支持，可是在蓋活動中心，社區他們可以去募捐自籌經費，我們要立規則，因為我們也很難做人。因為我們的錢有限。以前在蓋活動中心，都是配合款，去縣府去內政部要經費，或是社區去捐款，我們沒有辦法每次都去資助，那個建設經費那麼多，如果多來要，鎮長包袱會

很大，沒那麼多錢去蓋活動中心，所以希望我們定個規則來補助。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柯振奇代表發言。

柯振奇代表：我相信我們代表都是關心社區的，我這些年在全省各地做評鑑，這個蓋活動中心支出全部補助，在很多縣市很少見到，在活動中心公所是補助的，但是補助要有機制，我在其他縣市指導社區，他們都是有計劃的向中央去拿錢。所提出的需求，只要符合規定，其實是可以向中央請補助的，以我在其他縣市做社區，他們在前瞻計劃一拿就拿好幾千萬回來，前瞻計劃原本就有補助，只要符合需求機制，這都是可以去中央拿錢的，我在各社區評鑑時有建議，去爭取經費，這一方面時程在跑，可能要花一點時間，但是我覺得花個一兩年時間，換好幾千萬應該是夠的，以上說明。

蔡志嘉小組主席：這些課長再麻煩你們。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本案照案通過。進入鎮長提案第3號案。

編號：鎮長提案第3號 類別：財政 提案人：林庚壬鎮長

案由：本所提供和美鎮有地和東段0870-0004地號之土地使用權同意書，供彰化縣政府興建和美鎮衛生所暨長照衛福大樓乙案，惠請貴會同意，請審議。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財政課報告。

陳美玲課長：本案依據彰化縣政府112年3月30日府授衛長字第1120121182號函辦理。本案彰化縣政府為實現全齡全能社會福利政策願景，擬於本鎮和東段870-4地號興建和美鎮衛生所暨長照衛福大樓，其服務整合衛生醫療保健、社會福利及勞工福利等相關空間，另外將規劃樓層空間供本所使用。另俟本案大樓落成啟用後，原和美鎮衛生所土地及建築物將歸還及移撥本所使用。

蔡志嘉小組主席：這一件上屆有提過案，我們代表會有意見不同意。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鎮長先講一下。

林庚壬鎮長：老人會旁邊警察宿舍那邊500坪是黃金地段，當長照是比較可惜，之前前任鎮長有提出，但是縣府衛生局還沒有配套措施，現在有來說明配套措施，就是那棟蓋七層樓其中有一層樓給我們用另外衛生所移過去後，原來使用土地約200坪，連同建築物要移撥給公所在此我

代表縣長拜託各位代表的支持，縣長有答應來和美蓋衛生所長照大樓，現在各鄉鎮都有在蓋長照大樓，這是未來有需要的，在日前議事堂時，蔡長順代表有說龍華慈惠堂後面那塊墓地，本來要提供蓋長照大樓，但那塊長條型，畸零地太多，縣府不同意，而且地目要變更。現在衛生局長魏彥伯來洽談，我和主秘跟他們商量，希望在老人會500坪，蓋長照大樓7樓，我們要求其中一層給我們使用，是不是要給內四里做活動中心，再來討論。另外舊的衛生所那塊地要給我們，那裡打通到廣1停車場，整塊地可以連成黃金地，比現在的500坪還好，之前上半年度提出的計劃，是沒有這個配套措施，現在縣府有開出這個配套措施，縣長前幾天也打電話給我，拜託代表會可以給縣府好好規劃鄉鎮，來跟他配合，以上報告。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蔡佳君代表發言。

蔡佳君代表：據我所了解，現在的衛生所剛整理完，我們討回來之後可行嗎？那個地方打通後要做什麼？有比較好的建設嗎？再來之前有提到黃金地段要做青年住宅，這塊在規劃設計圖時，是否可配合地方的建設需求來做一個整合，不要全權給縣府做了什麼？我們代表會跟里民都不知道。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葉恩瑞代表發言。

葉恩瑞代表：未來樓層1樓給衛生所2樓長照，或1樓長照2樓衛生所，這都有不方便的地方，請問如何解決？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鎮長答覆。

林庚壬鎮長：1樓要做長照還是衛生所這是縣府所屬規劃不是我們規劃的我們是配合他只是一層樓給我們，所以視縣府如何規劃另外蔡佳君代表說的這棟是縣府花錢，我們不需支出任何經費，所以我們樂觀其成。舊的衛生所後面那棟才重建，是以公家單位規定，應該不能打掉彈殼大同道路到停車場至於用途違和？我們有幾個選項？那邊是商業區要做青年住宅里民活動中心也可我們先收回來再來研究討論方案

蔡佳君代表：我覺得我們內4里很可憐，活動中心一下要去老人會，一下要在新大樓，一下在舊衛生所，我們到底要在哪裡？請給我們正確確定的地方，這樣我們才能向縣府要經費去把社區做得更好，如果沒有個據

點，很難去召集人，這個會期聽下來，一下被踢到那邊，一下被踢到這邊，這樣不可以啦。你要說服我們代表，你500坪要換成200坪有點不合常理，未來的規劃，請先說明給我們這些代表。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高秀麗副主席發言。

高秀麗副主席：我們之前反對要做長照，除了活動中心的問題外，現在有條件，說要這樣是可行的，和美鎮是需要長照。像我們山犁里做托嬰中心40名額是全縣的，我們和美能佔幾位？我們看得到吃不到。現在做長照，只要在和美鎮建設的，讓我們和美鎮民優先使用，這樣我們同意是沒關係的。

蔡志嘉小組主席：這件我們拜託縣府過來說明。

林庚壬鎮長：感謝高副主席的建議，這樣對和美鎮民是最讚的，目前彰化縣最少有五個鄉鎮在蓋長照大樓，我們向縣府反應讓他蓋，但我們代表會有決議就是最少80%或90%收我們和美鎮民這樣才好，都收外人，鎮長我也不同意，以上報告。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柯振奇代表發言。

柯振奇代表：補充一下，現在長照2.0政策，我們彰化也是規劃八大生活圈，每個生活圈會有一個社福大樓，鹿港正在蓋，我們比較慢些，土地的部分我們要去討論，社福大樓是勢在必行，中央的經費也是充裕的，先蓋先贏，慢蓋可能搶不到錢，很多縣市都在搶這一部分，以上說明。

蔡志嘉小組主席：這裏補充，在我們糖友里，已經會勘要做社服大樓，對我們和美鎮有利的，都可以來，剛剛我們有稍微商量，這一件是不是要求縣府衛生局社會處來說明一下，臨時會先通過，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本案照案通過。進入鎮長提案第4號案。

編號：鎮長提案第4號 類別：財政 提案人：林庚壬鎮長

案由：本所委託臺灣銀行彰化分行代理本鎮公庫，代理期限四年，並由該分行轉委託和美鎮農會辦理公庫業務乙案，惠請貴會同意，請審議。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財政課報告。

陳美玲課長：本案依公庫法第三條、地方制度法第74條、地方政府公庫代理銀行遴選辦法第三條暨彰化縣縣庫事務處理自治條例第四條規定辦理。

原委託代理公庫契約將於112年7月31日到期，本所依公庫法規定辦理代理銀行遴選，然轄區內合乎規定之銀行(台灣銀行與土地銀行)皆無參選意願，遂依該法第三條規定函請彰化縣政府代為協調其公庫代理銀行(台灣銀行)代理本鎮公庫，台灣銀行亦已同意。本案擬委託臺灣銀行彰化分行代理本鎮公庫，並由該分行轉委託和美鎮農會辦理公庫業務，代理期限四年，契約期限自112年8月1日起至116年7月31日止。請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審核。

蔡志嘉小組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本案照案通過。進入鎮長提案第5號案。

編號：鎮長提案第5號 類別：民政 提案人：林庚壬鎮長

案由：為本鎮國定古蹟道東書院活化運用，特訂定「彰化縣和美鎮道東書院街頭藝人展演場地登記管理規範」乙案，惠請 貴會同意，請審議。

蔡志嘉小組主席：請民政課報告。

劉博文課長：本案依據彰化縣文化局規定訂定「彰化縣文化局街頭藝人展演場地登記管理規範」辦理。為活化道東書院，增加道東書院泮池前的廣場為街頭藝人表演場所。

蔡志嘉小組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本案照案通過。進入鎮長提案第6號案。

編號：鎮長提案第6號 類別：民政 提案人：林庚壬鎮長

案由：請審議本鎮112年本鎮第22公墓禁葬事宜乙案，惠請貴會同意。

蔡志嘉小組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本案照案通過。進入鎮長提案第7號案。

編號：鎮長提案第7號 類別：民政 提案人：林庚壬鎮長

案由：請審議本鎮111年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書表乙案，惠請貴會同意。

蔡志嘉小組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本案照案通過。進入鎮長

提案第8號案。

編號：鎮長提案第8號 類別：民政 提案人：林庚壬鎮長

案由：惠請貴會同意墊付本所辦理彰化縣和美鎮L幹線周邊(消防局和美分隊)前排水改善工程案經費玖佰玖拾玖萬元整(中央補助 819 萬 1,800 元，自籌 179 萬 8200 元)，請審議。

蔡志嘉小組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本案照案通過。進入鎮長提案第9號案。

編號：鎮長提案第9號 類別：民政 提案人：林庚壬鎮長

案由：擬修改彰化縣和美鎮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惠請貴會同意，請審議。

蔡志嘉小組主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本案照案通過。

大會議決

周保方主席：各位同仁，小組已審查完畢，進入大會表決，請秘書宣讀討論結果。

許自龍秘書：現在報告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小組審查結果如下。

定期會編號：代表會提案第1號

案由：第三納骨塔啟用，進塔費用請比照第二納骨塔，凡設籍柑井里6個月以上，往生者進塔收費均有7折優惠。

小組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定期會編號：代表會提案第2號

案由：每年4、5月進入春夏季節，蚊蟲孳生，為避免疾病傳染、散播，請公所制定計畫，設立專責單位，並配合各里里長進行全鎮消毒，防制病蟲害孳長，以守護鎮民健康。

小組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定期會編號：代表會提案第3號

案由：建請公所對於路倒無生命跡象之流浪犬貓等，委請合法寵物禮儀公司妥善處理，以符合現代人尊重寵物生命的合宜理念。

小組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定期會編號：鎮長提案第1號

案由：為審議本鎮111年度總決算案乙案，請審議。

小組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定期會編號：鎮長提案第2號

案由：敬請貴會審議本鎮111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乙案，請審議。

小組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定期會編號：鎮長提案第3號

案由：本所提供和美鎮有地和東段0870-0004地號之土地使用權同意書，供彰化縣政府興建和美鎮衛生所暨長照衛福大樓乙案，惠請貴會同意，請審議。

小組審查意見：1. 照案通過。2. 請公所邀請縣府社會處、衛生局到公所向代表說明興建情形。

定期會編號：鎮長提案第4號

案由：本所委託臺灣銀行彰化分行代理本鎮公庫，代理期限四年，並由該分行轉委託和美鎮農會辦理公庫業務乙案，請貴會同意，請審議。

小組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定期會編號：鎮長提案第5號

案由：為本鎮國定古蹟道東書院活化運用，特訂定「彰化縣和美鎮道東書院街頭藝人展演場地登記管理規範」乙案，請貴會同意，請審議。

小組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定期會編號：鎮長提案第6號

案由：請審議本鎮112年本鎮第22公墓禁葬事宜乙案，請貴會同意。

小組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定期會編號：鎮長提案第7號

案由：請審議本鎮111年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書表乙案，惠請貴會同意。

小組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定期會編號：鎮長提案第8號

案由：惠請貴會同意墊付本所辦理彰化縣和美鎮L幹線周邊(消防局和美分隊)前排水改善工程案經費玖佰玖拾玖萬元整(中央補助819萬1,800元，自籌179萬8200元)，請審議。

小組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定期會編號：鎮長提案第9號

案由：擬修改彰化縣和美鎮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惠請貴會同意，請審議。

小組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許自龍秘書：以上是小組審查結果。

周保方主席：以上秘書宣讀審查的結果，現在進行第三讀會表決，贊同請舉手〈表決通過〉。進行三讀，贊成照審查意見通過的請舉手。共11人同意贊成。〈表決通過〉。

周保方主席：第22屆第1次定期會會議到此結束，謝謝。

開會期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至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2 日止

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決案

和美鎮民代表會 編印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議決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
于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號 別	代表會提案 第 1 號	類 別	
提 案 人 (動 議 人)	陳炳賢代表	連 署 人 (附 議 人)	高秀麗副主席、林進忠代表
案 由	第三納骨塔啟用，進塔費用請比照第二納骨塔，凡設籍柑井里 6 個月以上，往生者進塔收費均有 7 折優惠。		
說 明	<p>有地緣設施的建設，均有回饋地方，如台電公司對伸港種種之優惠與回饋，第二納骨塔地籍在柑井里，對該里往生者使用塔位，均有 7 折之優惠。</p> <p>第三納骨塔地籍同在柑井里，塔位收費請比照第二納骨塔，優惠該地里民。</p>		
辦 法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大 會 議 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議決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
于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號 別	代表會提案 第 2 號	類 別	
提 案 人 (動 議 人)	高秀麗副主席	連 署 人 (附 議 人)	周保方主席、蔡長順代表
案 由	每年 4、5 月進入春夏季節，蚊蟲孳生，為避免疾病傳染、散播，請公所制定計畫，設立專責單位，並配合各里里長進行全鎮消毒，防制病蟲害孳長，以守護鎮民健康。		
說 明	請運用勞役人員並購置消毒設備，配合各里里長進行街道水溝之清消工作，並落實於每年度執行。		
辦 法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大 會 議 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議決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
于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號 別	代表會提案 第 3 號	類 別	
提 案 人 (動 議 人)	周保方主席	連 署 人 (附 議 人)	全體代表
案 由	建請公所對於路倒無生命跡象之流浪犬貓等，委請合法寵物禮儀公司妥善處理，以符合現代人尊重寵物生命的合宜理念。		
說 明	流浪犬貓等路倒無生命跡象或因病非正常死亡，屍體帶有大量細菌、病毒，仍有污染土地、水質及防疫等問題。因此建議公所編列該項經費委請合法寵物禮儀業者妥善處理，以維護環境衛生及符合現代人尊重寵物生命的合宜理念。		
辦 法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大 會 議 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議決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
于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號 別	鎮長提案 第 1 號	類 別	主計、財政
提 案 人 (動 議 人)	鎮長 林庚壬	連 署 人 (附 議 人)	
案 由	為審議本鎮 111 年度總決算案乙案，惠請貴會審議。		
說 明	<p>一、本鎮 111 年度總決算已依決算法、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度總決算編製作業手冊編造完竣。</p> <p>二、提請貴會審議。</p>		
辦 法	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依法公告並函請彰化縣政府備查。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大 會 議 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議決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
于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號 別	鎮長提案 第 2 號	類 別	主計、財政
提 案 人 (動 議 人)	鎮長 林庚壬	連 署 人 (附 議 人)	
案 由	敬請貴會審議本鎮 111 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乙案，請審議。		
說 明	一、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相關規定辦理。 二、提請貴會審議。		
辦 法	本案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經 貴會審議通過後，併入各該歸屬預算科目決算辦理。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大 會 議 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議決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
于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號 別	鎮長提案 第 3 號	類 別	財政
提 案 人 (動 議 人)	鎮長 林庚壬	連 署 人 (附 議 人)	
案 由	本所提供和美鎮有地和東段 0870-0004 地號之土地使用權同意書，供彰化縣政府興建和美鎮衛生所暨長照衛福大樓乙案，惠請貴會同意，請審議。		
說 明	<p>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2 年 3 月 30 日府授衛長字第 1120121182 號函辦理。</p> <p>二、本案彰化縣政府為實現全齡全能社會福利政策願景，擬於本鎮和東段 870-4 地號興建和美鎮衛生所暨長照衛福大樓，其服務整合衛生醫療保健、社會福利及勞工福利等相關空間，另外將規劃樓層空間供本所使用。</p> <p>三、另俟本案大樓落成啟用後，原和美鎮衛生所土地及建築物將歸還及移撥本所使用。</p>		
辦 法	案經貴會同意後將提供土地使用權同意書供彰化縣政府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審 查 意 見	<p>1. 照案通過。</p> <p>2. 請公所邀請縣府社會處、衛生局到公所向代表說明興建情形。</p>		
大 會 議 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議決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
于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號 別	鎮長提案 第 4 號	類 別	財政
提 案 人 (動 議 人)	鎮長 林庚壬	連 署 人 (附 議 人)	
案 由	本所委託臺灣銀行彰化分行代理本鎮公庫,代理期限四年,並由該分行轉委託和美鎮農會辦理公庫業務乙案,惠請貴會同意,請審議。		
說 明	<p>一、依公庫法第三條、地方制度法第 74 條、地方政府公庫代理銀行遴選辦法第三條暨彰化縣縣庫事務處理自治條例第四條規定辦理。</p> <p>二、本案原委託代理公庫契約將於 112 年 7 月 31 日到期,本所依公庫法規定辦理代理銀行遴選,然轄區內合乎規定之銀行(台灣銀行與土地銀行)皆無參選意願,遂依該法第三條規定函請彰化縣政府代為協調其公庫代理銀行(台灣銀行)代理本鎮公庫,台灣銀行亦已同意。</p> <p>三、本案擬委託臺灣銀行彰化分行代理本鎮公庫,並由該分行轉委託和美鎮農會辦理公庫業務,代理期限四年,契約期限自 112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6 年 7 月 31 日止。</p> <p>三、檢附臺灣銀行彰化分行同意函影本一份。</p>		
辦 法	案經 貴會同意後與臺灣銀行彰化分行訂定代理公庫契約。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大 會 議 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議決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
于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號 別	鎮長提案 第 5 號	類 別	民政
提 案 人 (動 議 人)	鎮長 林庚壬	連 署 人 (附 議 人)	
案 由	為本鎮國定古蹟道東書院活化運用，特訂定「彰化縣和美鎮道東書院街頭藝人展演場地登記管理規範」乙案，惠請 貴會同意，請審議。		
說 明	<p>一、依據彰化縣文化局 111 年 10 月 11 日府授文南字第 1110387558 號訂定「彰化縣文化局街頭藝人展演場地登記管理規範」辦理。</p> <p>二、檢附彰化縣文化局 111 年 10 月 11 日府授文南字第 1110387558 號訂定「彰化縣文化局街頭藝人展演場地登記管理規範」、「彰化縣和美鎮道東書院場地租借管理辦法」供參。</p>		
辦 法	本案俟審議同意後辦理。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大 會 議 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議決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
于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號 別	鎮長提案 第 6 號	類 別	民政
提 案 人 (動 議 人)	鎮長 林庚壬	連 署 人 (附 議 人)	
案 由	請審議本鎮 112 年本鎮第 22 公墓禁葬事宜乙案，惠請貴會同意。		
說 明	<p>一、查本鎮地潭里 112 年 4 月 8 日里民大會決議第 22 公墓禁葬，提請貴會審議。</p> <p>二、茲檢附地潭里里民大會相關資料一份。</p>		
辦 法	俟貴會審議通過，辦理後續事宜。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大 會 議 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議決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
于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號 別	鎮長提案 第 7 號	類 別	民政
提 案 人 (動 議 人)	鎮長 林庚壬	連 署 人 (附 議 人)	
案 由	請審議本鎮 111 年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書表乙案，惠請貴會同意。		
說 明	<p>一、查本鎮 111 年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書表業經編造完竣，提請貴會審議。</p> <p>二、茲檢附本鎮 111 年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書表。</p>		
辦 法	俟貴會審議通過，報請彰化縣政府核備。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大 會 議 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議決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
于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號 別	鎮長提案 第 8 號	類 別	建設
提 案 人 (動 議 人)	鎮長 林庚壬	連 署 人 (附 議 人)	
案 由	惠請 貴會同意墊付本所辦理彰化縣和美鎮 L 幹線周邊(消防局和美分隊)前排水改善工程案經費玖佰玖拾玖萬元整(中央補助 819 萬 1,800 元，自籌 179 萬 8200 元)，請審議。		
說 明	<p>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2 年 4 月 7 日府水道字第 1120129292 號函，惠請貴會同意。</p> <p>二、原提報計畫金額 800 萬元(中央補助 656 萬元、自籌 144 萬元)(第 21 屆第 8 次定期會同意墊付)。</p> <p>三、本次更正提報計畫金額 999 萬元(中央補助 819 萬 1800 元、自籌 179 萬 8200 元)。</p>		
辦 法	俟貴會審議通過，報請彰化縣政府核備。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大 會 議 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議決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
于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號 別	鎮長提案 第 9 號	類 別	民政
提 案 人 (動 議 人)	鎮長 林庚壬	連 署 人 (附 議 人)	
案 由	擬修改彰化縣和美鎮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惠請貴會同意，請審議。		
說 明	<p>一、有關監察院為馮姓少女於 110 年 5 月爆發新冠病毒疫情死亡，未於殯葬管理自治法規明定減免措施，依據內政部 112 年 2 月 18 日台內民字第 11202216732 號函辦理修正本鎮自治條例，以符合現況需求。</p> <p>二、因應本鎮第 16 公墓新設使用環保自然葬區，本案工程於 112 年 4 月 7 日開工，預計竣工日期 112 年 6 月 30 日，增修本鎮自治條例，以符合現況需求。</p> <p>三、原條文第 13 之 1-4 未適時分類，不易明瞭，需新增「第四章殯儀館之使用管理」及「第五章環保自然葬區之使用管理」章節分類其特性並調整條文序號。</p> <p>四、檢陳彰化縣和美鎮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草案、修正對照表及總說明。</p>		
辦 法	俟貴會審議同意後，函送各地方行政機關公布並函報縣府備查。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大 會 議 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